

性文化與期刊出版： 以《玲瓏》(1931-37)為例^{*}

章 霈 琳^{**}

摘 要

本文以 1930 年代上海的流行雜誌《玲瓏》(1931-37) 為對象，先分析該刊在七年出版史中文化意涵的變化，再探討 1935-37 年間該刊主編彭兆良(1901-63)的編輯理念和關於性(學)的撰述行為。

* 業師葉漢明教授與李歐梵教授曾細閱此文初稿並給予寶貴修改意見，筆者深表感激。許慧琦教授曾將自身在近代中國性學翻譯方面的見解及未出版成果慷慨分享，令筆者在撰文過程中獲得不少啟發，亦在此深致謝忱。與此同時，游鑑明教授一直以來的勉勵，孫慧敏教授與兩位匿名審查人的卓見指正，筆者皆十分感激，特此一併致謝。

** 香港中文大學歷史系博士候選人

本文指出,《玲瓏》的風格大致有兩次明顯變化,分別發生於1934和1935年,該刊可據此劃分為前、中、後三個時期。前期《玲瓏》以女性經驗話語為主,中期因應新生活運動與婦女國貨運動的口號而轉向婦運雜誌風格,後期則受新任主編彭兆良的「性」趣主導,成為一份性雜誌。

筆者也透過實證為《玲瓏》的「女主編陳珍玲」身分之謎提供新解,不僅指出「她」是《玲瓏》編者群共建的代表名,也強調不同時期《玲瓏》編者對「她」的形象和應有表現的理解有所差異。筆者具體分析彭兆良作為最後一任「飾演者」,如何以「陳珍玲」為掩飾,隱晦地將「性學博士」張競生的「新女性中心論」和「情玩」理念引入《玲瓏》,改變了該刊婚姻論述的基調。因此,《玲瓏》可說是1920年代興起的通俗性學在1930年代發展的重要案例。

本文同時關注彭氏在《玲瓏》中對於西方性學——尤其是英國性學家靄理士(Havelock Ellis)——理論的譯介和運用、及由此建構的文化景觀。另一方面,本文也檢視靄氏原文和彭氏譯文之間的差異,藉此分析彭氏的雜誌編輯理念及性/別觀念,進而指出其男性立場與《玲瓏》的女性雜誌口號之間的扞格。

關鍵詞：《玲瓏》、彭兆良、陳珍玲、張競生、靄理士、性文化

前言：再議《玲瓏》的性質

《玲瓏》(1931-37)為上海三和出版社在1920-40年代推

出的一系列暢銷雜誌之一。¹ 上世紀末以來，該刊日益引發研究關注，以之為對象的文化史著述層出不窮。這一方面歸功於美國哥倫比亞大學與德國海德堡大學合作，將絕大多數《玲瓏》期數電子化並公諸於眾。² 另一方面，文化史家李歐梵(Leo Ou-fan Lee)於 1999 年出版了上海文化史名著 *Shanghai Modern: The Flowering of A New Urban Culture in China, 1930 -1945* (《上海摩登：一種新都市文化在中國 1930-1945》)，當中提及《玲瓏》電影版內容，也開拓了該刊在人文研究領域的知名度。不過，作為最早關注《玲瓏》的研究之一，《上海摩登》並未把該刊的性質和特點列作討論重點，而是將之與《東方雜誌》(1904-48)及《良友》畫報(1925-49)一同視作上海都會空間的延伸，認為這些大眾媒體為時人提供了一套關於現代性的文化想像。³

在李著之後，專門研究《玲瓏》的群體日漸龐大，不少研究者對該刊的「摩登」特質、及當中針對女性和女性議題的呈現尤感興趣。例如李克強曾發表論文〈《玲瓏》雜誌建構的摩登女性形象〉，透過該文關於女性置妝、著裝和「摩登」生活方式的言論，指出它可謂「摩登女性的公共空間」。⁴ 這

¹ 三和出版社的其他刊物還包括《攝影畫報》(1925-1937)、《電聲》(1934-1941)、《家庭良友》(1937-1940)、《娛樂》(1935-1936)、《滑稽畫報》、《中外影訊》(又名《精華》，1940-1947)。

² 不過迄今為止，提供《玲瓏》電子版的除了哥倫比亞大學東亞圖書館、德國海德堡大學漢學研究所，還有中國大陸的「大成老舊」和「民國時期刊全文」兩個資料庫。

³ Leo Ou-fan Lee, *Shanghai Modern: The Flowering of A New Urban Culture in China, 1930-1945*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pp. 86-87.

⁴ 李克強，〈《玲瓏》雜誌建構的摩登女性形象〉，《二十一世紀》，

是最早將《玲瓏》與「摩登女性」議題結合在一起的作品。迄今針對《玲瓏》的唯一專書——孔令芝的《從《玲瓏》雜誌看一九三〇年代上海現代女性形象的塑造》，則將《玲瓏》中有關女性的話語分門別類從女性形象、美容、美體知識、性愛、婚姻和家庭等幾方面作了梳理，在更全面地呈現該書關於「摩登女性」的探討之餘，也凸顯其關懷女性生活的實際和溫馨一面。⁵ 與此同時，梅嘉樂(Barbara Mittler)指出，相對晚清以降不少中國女性雜誌中瀰漫的男性「厭女」情緒(misogyny)，《玲瓏》抨擊男子社交「醜態」的聲音以一種大膽和激進的「厭男」姿態(misandria)挑戰了「厭女」傳統。⁶ 這進一步解釋了《玲瓏》何以成為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的熱門材料：它不僅書寫摩登女性，也彰顯女性的主體性，而這似乎意喻著某種女性文化力量的崛起。嚴曉珮(Hsiao-pei Yen)與高雲翔(Yunxiang Gao)也持類似見解，她們分別著眼《玲瓏》有關女性身體、健美和體育的內容，發現儘管 1930 年代新生活運動時期規限女性著裝的聲浪甚囂塵上，《玲瓏》中仍有出自女性口吻的論述不屈不撓地辯說「裸臂」、「裸腿」和自由妝扮的合理性，可見該刊作為女性話語空間的重

期 60(2000)，頁 92-98。

- ⁵ 孔令芝，《從《玲瓏》雜誌看一九三〇年代上海現代女性形象的塑造》（新北市：稻鄉，2011）。大陸學者何楠的博士論文〈《玲瓏》雜誌中的 30 年代都市女性生活〉（吉林大學文學院博士論文，2010），結構與孔書相似，但更著墨於《玲瓏》的欄目與編者群構成的變化。
- ⁶ Barbara Mittler, “In spite of Gentility: Women and Men in *Linglong* (Elegance), a 1930s Women’s Magazine,” in Daria Berg and Chloë Starr eds., *The Quest for Gentility in China: Negotiations beyond Gender and Class* (London; New York: Routledge, 2007).

要意義。⁷ 高雲翔更將該刊明確定位為「女性主義刊物」。⁸ 此外，李木蘭(Louise Edwards)立足文化比較視野，專門著眼《玲瓏》中有關美國（尤其好萊塢電影）文化的圖像和文字內容，認為《玲瓏》所建構的美國意象同時意味著（在性和兩性關係等方面）「摩登」和「過度摩登」，而此一「西方的他者」樣本(occidental model other)的樹立，表明編者有意倡導一種「適度摩登」(moderate modern)的生活方式。⁹

上述研究針對《玲瓏》的多角度詮釋，使該刊的風貌得以豐富展現。但需指出的是，它們所著重的皆是《玲瓏》作為大眾媒體所呈現(present)、或「再現」(represent)的某種「影像」。這些「影像」不僅被默認是真實和「中立」(natural)的，¹⁰ 其表層訊息（例如關於女性議題的立場）也被視作刊物所傳達的「單一和絕對的意義」。¹¹ 相較之下，Gary Wang

⁷ Yunxiang Gao, *Sporting Gender: Women Athletes and Celebrity-Making during China's National Crisis, 1931-45* (Vancouver, BC: UBC Press, 2013); Hsiao-pei Yen, "Body Politics, Modernity and National Salvation: The Modern Girl and the New Life Movement," *Asian Studies Review* 29 (June 2005), pp. 165-186.

⁸ Yunxiang Gao, *Sporting Gender: Women Athletes and Celebrity-Making during China's National Crisis, 1931-45*, p.62.

⁹ Louise Edwards, "The Shanghai Modern Women's American Dreams: Imagine America's Depravity to Produce China's 'Moderate Modernity'," *Pacific Historical Review*, Vol. 81, No. 4 (Nov. 2012), pp. 567-601.

¹⁰ Paul Hodkinson, *Media, Culture and Society: An Introduction* (London: Sage, 2011), p. 61.

¹¹ 「單一和絕對的意義」(a single "theological" meaning)一語出自當代法國思想家和符號學家羅蘭·巴特(Roland Barthes, 1915-1980)。巴特在其後期寫作中，仔細探討了「文本」的概念。他強調文本意義的游移、發散和不穩定性，並呼籲應將文本的詮釋權開放給讀者。巴特的見解相應淡化了作者的意識形態對文本的決定作用。但筆者在此處引用巴

似有意「擾亂」《玲瓏》女性文化正面意涵的統一論調。他關注《玲瓏》中的女同性愛論述，透過發掘文本表層意義之下的潛台詞(subtext)，指出《玲瓏》對女同性愛的拒斥其實與主流社會輿論如出一轍，顯得「陳舊」和保守（不可否認，對一份以營利為目的的 1930 年代通俗雜誌來說，此一批評或有苛責之嫌），唯獨該刊的部分論述（尤其是女性合影）中隱隱流動著足以顛覆主流意識形態的女女情慾暗潮。¹² Gary Wang 的研究拓展了《玲瓏》文本分析的範式和意義探索層面。但需注意的是，此文著重處理的仍是媒體「影像」本身，並未就「成像原因」，例如同性愛慾論述何以存在於《玲瓏》，作充分之考察。¹³

我們不能忽略，除了內容 / 文本，現代媒體至少還具備另兩種元素：文化製造者和生產機制(producer and production)

特的說法，並非提倡《玲瓏》文本的解讀可忽略創作者的背景和意圖，而是藉以強調該刊文本在女性議題之外或「摩登」論述的表層之下可能另有內涵和意義。且正如後文指出，《玲瓏》所謂的「女編者陳珍珠」一角色實為虛構，但多數研究者均在默認該「女編者」言論真實性的基礎上判斷《玲瓏》的文化定位。筆者認為，此種「女性編、作者決定文本價值」的研究思路實應打破，有關《玲瓏》文化生產機制與文本之間關聯的探索應在更為開放的視野中展開。參見 Chris Barker, *Cultural Studies: Theory and Practice* (London: Sage, 2003), pp. 83-84; Roland Barthes, *Image, Music, Text* (London: Fotana, 1977), p. 146.

¹² Gary Wang, "Making 'Opposite-sex Love' in Print: Discourse and Discord in *Linglong Women's Pictorial Magazine*, 1931-1937," *NAN NÜ*13 (2011), pp. 244-347.

¹³ Gary Wang 認為關乎女同性愛的文本和潛台詞之所以存在，可能是《玲瓏》爭取潛在讀者群的一種表現。但這只是他的思考方向，並未有考證。見 Gary Wang, "Making 'Opposite-sex Love' in Print: Discourse and Discord in *Linglong Women's Pictorial Magazine*, 1931-1937," pp. 244-347.

及消費者 / 資訊接收者(consumer or audience)。¹⁴ 生產者依據特定意識形態為文本「製碼」(encoding)，消費市場的需求又影響媒體出版和行銷策略的制定。¹⁵ 換言之，有關「成像原因」的探索理應在媒體的生產和消費脈絡中進行。當然，作為一份八十年前的史料，《玲瓏》讀者群的構成、變化及其整體反應不可避免地難以追溯，所幸其生產者方面的資訊尚有部分遺存。孫麗瑩於近期發表的論文便以相當篇幅探討三和出版社社長林澤蒼及其同仁的文化背景和出版理念，以此說明《玲瓏》推出女性編者和重視女性議題的原因，可謂從文化生產脈絡來理解文本的一次嘗試。值得注意的是，「女編者陳珍玲」在《玲瓏》中占有極重要的發言位置；但與之相反的是，該刊幾乎未提供有關此人背景的有效訊息，可謂

¹⁴ Jennifer Holt and Alisa Perren eds., *Media Industries: History, Theory, and Method* (Chichester, West Sussex; Malden, MA: Wiley-Blackwell, 2009), p. 11. 也有媒體研究者認為，媒體的元素包括四部分，除了上述三者外，還有「媒體技術」(media technologies)，即媒體內容製造和散播的工具硬體。電視、報紙、電話和網路各有不同的技術，這些技術造就資訊接收的不同方式。見 Paul Hodkinson, *Media, Culture and Society: An Introduction*, pp. 10-12.

¹⁵ 製碼 / 解碼(encoding/decoding)模式的提出者是當代英國文化研究大師和媒體理論家霍爾(Stuart Hall, 1932-2014)。這是針對電視話語(television discourse)所提出，但其實適用於任何媒體話語的分析。製碼 / 解碼理論顯示出符號學(Semiotics)和義大利社會主義思想家葛蘭西(Antonio Gramsci, 1891-1937)的文化霸權(cultural hegemony)論說的深刻影響。霍爾認為，意義和權力正是透過文本、受眾、媒體訊息製造和社會文化之間的複雜互動而得以形塑。媒體訊息的製作者透過一系列符號、影像和語言，「有意」或「無意」地將訊息「製碼」，使之成為「極富意義」(meaning-full)並能吸引受眾的文本。但受眾亦未必按照製作者所期望的方式「解碼」。參見 Jeff Lewis, *Cultural Studies: The Basics* (London: Sage, 2001), pp. 260-261; Stuart Hall et al. eds., *Culture, Media, Language* (London: Hutchinson, 1980), pp. 128-138.

弔詭。多數研究者忽略了此種矛盾，默認「陳珍玲」存在的真實性，¹⁶ 孫氏卻為之作了分析。經由揭示三和出版社旗下另一刊物——《電聲》週刊——主編梁心璽的女性身分被隱匿的事實，孫氏反向推測「陳珍玲」的性別身分被刻意強調同樣是一種營銷策略，「她」的「飾演者」可能正是梁心璽及包括林澤蒼在內的其他編者。¹⁷ 孫麗瑩的研究再次提醒我們，媒體文本作為「影像」，與「真相」之間可能存在差距。但可惜的是，此文在考察《玲瓏》的「周邊資料」之餘，對該刊本身的研讀較為忽略，未能結合該刊資訊對有關推測進一步勘察論證。

在汲取前人研究經驗的基礎上，本文冀能在三方面為當下的《玲瓏》研究補白，並拓展其疆域。分別是：（摩登女性議題之外的）文本內涵的再探索、性議題的多元探討、及編者群資訊的進一步考證。結合文本細讀和出版語境資料的考察，本文首先指出一個至今未引起研究關注的事實：《玲瓏》的風格有階段性的變化。換言之，《玲瓏》所折射的「影像」並非多年一貫、而是動態和流變的。與風格相關的是期刊性質，筆者的閱讀經驗是，《玲瓏》的風格和性質有兩次明顯變化，分別發生於 1934 年初和 1935 年初，該刊相應可劃分為前、中、後三個時期。1934 年之前，正如多數研究所指出，《玲瓏》是一份以都會摩登和女性日常生活為呈現重點的雜誌。及至 1934 年，或許由於新生活運動與國貨運動

¹⁶ Gary Wang 雖懷疑「陳珍玲」的真實性，卻未針對此做進一步探究。

¹⁷ 孫麗瑩，〈從《攝影畫報》到《玲瓏》：期刊出版與三和公司的經營策略(1920s-1930s)〉，《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期 23（2014 年 6 月），頁 154-158。

影響，《玲瓏》中關乎女性日常生活的內容漸少，婦運及介紹中西方女界文化的論述漸多。而 1935 年男編者彭兆良接任主編後，《玲瓏》更轉向一份以男性關於「女性的性」的討論為主旨的「性雜誌」。本文的第一部分將對《玲瓏》這三個時期的特點作更為細節性的交代。若就後期內容來看，將《玲瓏》定性為「女性雜誌」，實有簡化之嫌，「綜合性通俗雜誌」許是更為適當的歸類法。相應需注意的是，即便在女性生活和主體性得以最大幅度呈現的《玲瓏》前期，也存在不（專）為女性而設的欄目、內容以及與女性立場格格不入的元素——例如男性的情色想像。為此，我們可以提出一系列問題：（不同時期的）《玲瓏》有意招徠的讀者究竟為何人（女性或男女兩性）？女性內容是一種「真誠」的推廣、抑僅是營銷策略的一方面？種種問題再度凸顯了《玲瓏》作為媒體產品的複雜性，也提醒我們在面對該刊時，許應放下「女性話語空間」的預設認知，將其「還原」為不具主觀色彩的「話語空間」，方可透過爬梳當中多重意義脈絡，最終確定「女性」的相對位置。本文第一部分亦嘗試在此一方向上有所開拓。

《玲瓏》風格和性質的變化顯然與該刊編輯理念和策略的轉變相關。若如上所述，1934 年該刊的婦運色彩劇增是迎合政治和社會運動氛圍的表現，則 1935 年後該刊中性話語的蓬勃與編者彭兆良的性（學）研究旨趣密不可分。此位男編者可說從未成為《玲瓏》研究的焦點，但本文將重點分析此人在後期《玲瓏》中帶起的「論性」風氣。彭兆良對西方性學頗有興趣，尤其關注英國性學大師靄理士(Henry Havelock Ellis, 1859-1939)和奧地利心理學大師弗洛伊德(Sigmund Freud,

1856-1939)的研究。在 1920 年代，彭兆良曾與通俗性學家張競生(1888-1970)合作開辦美的書店，並致力於翻譯靄理士的巨著《性心理學研究錄》(*Studies in the Psychology of Sex*)七大冊中第四冊《人的性擇》(*Sexual Selection in Man*)，¹⁸ 可謂近代中國靄氏性學翻譯的先驅之一。而在《玲瓏》中，彭氏的性論述亦時能反映西方性學的影響。近年來，近代中國性學的轉型日益引起學界關注，也漸有研究將西方性理念在中國出版市場中的展現作為主題，¹⁹ 但一份以女性為目標人群（之一）的通俗期刊如何推出「現代」意義上的性心理和生理知識，仍是個空白的課題。透過彭兆良的編輯和論述行為，筆者冀能對此有所貢獻。本文的第三、四部分將著重分析彭氏所帶出的性知識的客觀和有效性，也致力於揭示這類

¹⁸ 許慧琦指出，Havelock Ellis 在民國社會並無統一的中文譯名，愛理斯、愛理思、愛立斯、埃利斯、愛理士、伊立斯、靄理斯、謫理斯、靄理士等都曾出現於書報體裁中，但「靄理士」是當中最常見的。此一觀點出自許慧琦的未刊論文稿〈翻譯性文化：靄理士在近代中國的譯介初探〉。許博士慷慨分享，筆者深表謝忱。

¹⁹ 見張仲民，《出版與文化政治：晚清的「衛生」書籍研究》（上海：上海書店，2009）；王雪峰，《教育轉型之鏡：20世紀上半葉中國的性教育思想與實踐》（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6）；葉秋妍，〈民國時期對於性與性教育問題的探討(1920-1937)〉（國立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13）；Frank Dikotter, *Sex, Culture and Modernity in China: Medical Science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Sexual Identities in the Early Republican Period* (London: Hurst & Company, 1995); Tze-lan D. Sang, *The Emerging Lesbian: Female Same-sex Desire in Modern China*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3); Leon Antonio Rocha, "Xing: The Discourse of Sex and Human Nature in Modern China," *Gender & History*, Vol. 22, No. 3 (Nov. 2010), pp. 603-628; Howard Chiang, "Why Sex Mattered: Science and Visions of Transformation in Modern China," (Ph. D. Diss., Princeton University, 2012).

知識的男性立場與《玲瓏》的「女性」口號之間的矛盾。

彭兆良的編輯策略也是本文探討的面向之一。尤值得注意的是，彭氏除以本名寫作，也透過不只一個筆名來發文，似有意為自身的意識形態製造對話和爭鳴氣氛。這些筆名男女兼具，其中最堪玩味的一個便是「陳珍玲」（後文詳述）。需補充說明的是，孫麗瑩有關「陳珍玲」乃是《玲瓏》編輯群擬造的代表名的假設可證明確然屬實。其實，爬梳此一角色於《玲瓏》成刊七年中發表的言論，便能察覺不少前後矛盾之處。²⁰ 筆者也發現 1930 年代上海的某些出版資料能輔

²⁰ 《玲瓏》「信箱」中不只一處顯示「陳珍玲」的「反覆無常」。例如針對 1935 年後大量詢問新婚夜如何隱瞞自身非處女身分的女性投書，有時「陳珍玲」殷殷告誡：不妨「假意」表達「對自己的良心的譴責和被誘惑的忿恨」，但有時又表示，夫婦間「應彼此真誠相見」，「應當將你的過去，完全告訴他」。若再往細微處探查，會發現這位「女編者」的自我稱謂也不一致。她有時自稱「珍」或「玲」，有時也使用「我們」這個意喻全體編者的複數第一人稱，例如：「我們讀了你的來信，……對你表示無限同情」、「讀了你那……不幸的身世，真使我們十分同情你」。編者的自我稱謂貌似無足輕重，實際卻引導著讀者體認自身與編者及雜誌之間的距離。如果說第一類稱謂傳遞出陳珍玲與讀者之間私密的交流氣氛，這卻在第二類稱謂中失去了。「我們」暗示著接收讀者心聲的可能不只一位女編者，而是全體編者。但大量來函中關於「陳珍玲」的溢美之詞顯然說明投書者發聲的基本動力是對於「她」的期許。上述這些例子都反映出「信箱」的編輯理念仍不夠嚴謹。後文將對「陳珍玲」的矛盾面有進一步揭示。參見 C.C.、陳珍玲，〈我就要出嫁但是我不是一個處女〉，《玲瓏》，卷 4 期 23 (1934)，頁 1501-1502；玉波、陳珍玲，〈婚後的憧憬〉，《玲瓏》，卷 7 期 25 (1937)，頁 1950-1952；V.T.T.、陳珍玲，〈失掉了處女膜，在新婚那晚怎樣呢？〉，《玲瓏》，卷 7 期 30 (1937)，頁 2353-2354；汪惠娟、陳珍玲，〈十六歲失掉處女貞操〉，《玲瓏》，卷 4 期 11 (1934)，頁 656；項宏志、陳珍玲，〈媽迫我嫁給一個四十多歲的老頭兒〉，《玲瓏》，卷 5 期 9 (1935)，頁 537；韻華、陳珍玲，〈惡家庭下的威迫〉，《玲瓏》，卷 5 期 40 (1935)，頁 3434；施秉志、陳珍玲，〈三

助印證此一角色的虛構事實（本文第二部分續談之）。不過，「陳珍玲」是一項編輯策略雖已毋庸置疑，但在前、中期《玲瓏》「飾演」過「她」的都有誰；是否如孫麗瑩所推測，其部分言論來自梁心璽的貢獻，諸如此類問題仍有待進一步探討。²¹ 本文則將焦點置於《玲瓏》後期，剖析彭兆良這位「繼任的飾演者」在「女編者」的面具之下發出的聲音。結合 1920 年代通俗性文化發展的背景，本文將展示彭兆良如何藉「陳珍玲」之名，將其同志及友人張競生某些備受爭議的性學說——例如「新女性中心論」及「情玩」——引入《玲瓏》，並運用於以解決讀者生活問題為宗旨的「信箱」欄目。換言之，《玲瓏》其實是 1920 年代通俗性學在 1930 年代發展的一個隱性例證。

在章節安排上，本文第一部分介紹《玲瓏》的創刊背景及其風格流變的三個階段，兼及 1940 年代該刊「復刊」時期，側重各時期編輯理念異同的簡單探討。第二部分討論《玲瓏》編者身分問題，著重剖析「陳珍玲」與彭兆良之間的關聯。第三、四部分探索彭兆良在《玲瓏》中的性論述。其中

年的護士生活》，《玲瓏》，卷 3 期 1(1933)，頁 11-12；豔倩、陳珍玲，〈熱情緊張極難抵抗中：我唯一的處女獻給他〉，《玲瓏》，卷 3 期 6(1933)，頁 250；蒂雲、陳珍玲，〈戀愛能固執成見嗎？〉，《玲瓏》，卷 3 期 10(1933)，頁 343。

²¹ 目前所見，梁心璽署名發表文章不多，且多數屬於影壇評述，極少直接談及女性話題，難以評判她與「陳珍玲」的相關性。參見〈為女導演進一言〉，《電聲》，卷 4 期 19(1935)，頁 375；〈影片出租營業稅〉、〈電影確有值得詛咒的〉，《電聲》，卷 4 期 23(1935)，頁 455；〈莫測高深〉、〈送出席國際農村電影競賽會代表〉，《電聲》，卷 4 期 25(1935)，頁 495；〈胡蝶終不該退票罷？〉，《電聲》，卷 4 期 29(1935)，頁 595。欲在此一方向上探索，唯待更多相關資料出現。

第三部分探究張競生的性理念對彭兆良及《玲瓏》的影響力，同時也解析張、彭理念的分歧；第四部分則從性學知識和性別意識兩方面，對彭氏性論述的性質作出考察。最後，筆者將探討彭氏的性論述對於《玲瓏》的意義，及其《玲瓏》編輯行為對於近代性學發展的意義，以為結論。

一、從「女性」到「性」：簡述《玲瓏》風格流變的三階段

上海光華大學商科畢業生林澤蒼(1903-61)於 1922 年創辦了三和出版社。該社在 1954 年 11 月正式結業之前，²² 曾推出《攝影畫報》(1925-37)、《電聲》(1934-41)、《家庭良友》(1937-40)、《娛樂》(1935-36)、《中外影訊》(又名《精華》，1940-1947)等多種攝影、電影、家庭類暢銷期刊，以及「女性雜誌」——《玲瓏》。²³ 不難發現，同一時期的三和期刊常常互作廣告宣傳，嘗試擴大共同的讀者基礎，這大概是一項營銷策略。²⁴ 《玲瓏》在 1930 年代消閒類女性雜誌

²² 見〈華東行政委員會新聞出版局關於同意三和出版社歇業的函〉(1954 年 11 月 23 日)，上海市檔案館藏，檔號 B128-2-1192-95。

²³ 據上述部分刊物的廣告頁顯示，該社還出版了《播音週報》(1933-?) 與《滑稽畫報》(?)，前者原名《無線電週報》，關注「播音消息」；後者則主要刊載有關「家庭和愛情，電影，幽默，偵探，兒童」等的內容。見〈收音機旁必須有的電聲：播音週報〉，《玲瓏》，卷 5 期 6 (1935 年 2 月 20 日)，頁 2499；〈滑稽畫報〉，《電聲》，期 1 (1937 年 1 月 1 日)，頁 101。

²⁴ 例如見〈廣告〉，《電聲》，期 4 (1934 年 1 月)，頁 112；〈願天下少婦共讀之：如何對待狎邪的丈夫〉，《電聲》，卷 4 期 13(1936)，頁 656；〈編輯者言〉，《玲瓏》，卷 4 期 4(1934)，頁 229；〈編輯

中屬最「長壽」，原因之一或在於此。²⁵

《玲瓏》為 64 開的小型週刊，該版式可能是精心設計的。據資深出版人張靜廬(1898-1969)回憶，1920 年代後期開始，「嬌小」成爲一種頗受市場青睞的期刊外型特質。²⁶ 嬌小的尺寸配合「玲瓏」的刊名，本身已是消閒女性雜誌的一個生動暗喻。編者群且宣稱該刊爲「女性喉舌」，以博女讀者青睞。²⁷ 但需注意的是，該刊其實並非純粹的女性雜誌，而是多種意識形態交鋒的文化複合體。在其七年出版史中，不同編者對「女性喉舌」的想像並不一樣。如上所述，其風格有過兩次明顯變化，由此可劃分爲 1931-33、1934、1935-37 年這前、中、後三個出版階段。

前期《玲瓏》基本走消閒路線，初創時有婦女和娛樂兩

者言》，《玲瓏》，卷 4 期 6(1934)，頁 357；〈編輯者言〉，《攝影畫報》，期 279(1931)，頁 225。

²⁵ 除《玲瓏》外，《女神》(1935)、《小姐》(1936.7-1940.10)、《女朋友》(1932.9-1933.1)、《皇后》(1934.6-1935.5)、《甜心》(1931.6-1932.1)及《婦女生活》(1932.6-1933.7)幾份雜誌都與前期《玲瓏》性質相近，推出過女性欄目或女性作品，如時裝、信箱、家事等。只不過，這些雜誌均可謂曇花一現：《女朋友》僅存活了五個月，《女神》和《甜心》七個月，《皇后》和《婦女生活》亦在發行一年左右停刊，這在某種程度上反映了 1930 年代媒體市場競爭的激烈。這些雜誌分別收錄於「大成老舊」和「民國時期期刊全文」兩個數據庫。

²⁶ 張靜廬稱，當時一些期刊刻意以「嬌小」推出市場，隨即在慣「大」的時人眼中引發了新鮮的美感。這類期刊的兩個典型例子，是創造社作家葉靈鳳(1905-75)主編的《幻洲》(1926-28)和鴛蝶派文人周瘦鵬(1895-1968)主編的《紫羅蘭》。周瘦鵬還推出過一套《紫羅蘭》叢書，其「巧小玲瓏的樣兒，頗引起少男少女們的愛好」。相比《幻洲》的四十開，《玲瓏》的六十四開又更形「玲瓏」。見張靜廬，《在出版界二十年》(臺北：龍文出版社，1994)，頁 91-93。

²⁷ 珍玲，〈給姊妹們〉，《玲瓏》，卷 1 期 1(1931)，頁 5。

個版面，分別由「陳珍珠」和電影人周世勳主持，各側重女性話題與影壇資訊；不久後，加入常識與兒童版，也不時登載攝影和漫畫作品。前期婦女版的基本內容是針對男性「醜態」的嬉笑怒罵、女性文藝作品、美容及有關女性日常活動的討論，它確可在某種程度上視為女性的話語空間。但婦女版之外又如何？不能不指出的是，有些內容大抵不專為女性而設，例如占有不少篇幅的（女）人體藝術攝影作品。²⁸ 而另一些內容招徠男性的可能性或許更大，例如娛樂版中好萊塢女星艷照及其附帶的曖昧短評，²⁹ 乃至附刊《玲瓏漫畫》

²⁸ 在《玲瓏》中發表人體藝術攝影作品的主要有林澤蒼的攝影同好陳傳霖和盧施福。值得注意的是，從1910年代起，受西方藝術風氣影響，裸體繪畫和攝影已然在上海風行，所以到了1930年代，陳、盧二人的作品所招徠的必不只女性，甚至可以說，其主要受眾更可能是參與公領域和接觸媒體的歷史都早於女性的男性。而從編者和雜誌的角度看，陳、盧二人與林澤蒼同為上海黑白影社主幹，《玲瓏》也轉載過盧施福在黑白影社影展中的作品，這大概也有進一步推廣黑白影社成果的目的。參吳方正，〈裸的理由——二十世紀初期中國人體寫生問題的討論〉，《新史學》，卷15期2（2004年6月），頁55-113；陳傳霖等編，《黑白影集》（上海：黑白影社，1935），冊1，頁108-112。

²⁹ Louise Edwards（李木蘭）假設《玲瓏》是一份對於女性讀者有著道德指導責任感的刊物，所以用「道德反例」的說法來解釋此類照片在該刊中存在的合理性。但她沒有指出的是，這些照片通常還附有撩人感官的解說或評論短文，當中常以情色口吻極力渲染女星的「肉感美」，這顯然與道德教化完全無涉。例如有文章評論兩名身著內衣的女影星的合影，稱：「你看了這一幅插畫，對這兩位嬌麗的女性作何感想？淫蕩嗎？不。風騷嗎？不。她們都有她們的驚人之處，就是『嫵媚』兩字。……這種內衣……穿了足以使女性固有的『體美』全部的透露。而保存她們專有的誘惑。見“The Shanghai Modern Women’s American Dreams: Imagine America’s Depravity to Produce China’s ‘Moderate Modernity’,” pp. 567-601；君美，〈明星的內衣〉，《玲瓏》，卷1期2（1931），頁66。

中不少強調女性的性誘惑力的作品。³⁰ 不難發現,《玲瓏漫畫》中的撩人之作與張英進(Yingjin Zhang)在《獨立漫畫》和《時代漫畫》等同時期通俗漫畫專刊中發現的情色作品並無二致。³¹《玲瓏》將女性的性誘惑力與出自女性主體的日常經驗並置,一方面暗示兩者都是「摩登文化」的組成部分,同時也表明編者的市場策略是兼顧男女兩性讀者的。其實,這也能從首任《玲瓏》主編、亦即1-21期娛樂版編輯周世勳在(總結每期重點及與讀者交流的)「編輯者言」欄目的講話中發現。周氏始終稱讀者為「諸君」或「兄弟姊妹」,而非特別針對女性的「姊妹」。³² 與此同時,他從未提及《玲瓏》作為女性雜誌的意義;相反,對該刊的消閒特質卻多番強調。³³ 值得提及的是,一位署名「夢塵」的男讀者曾投書

³⁰ 例如陳少翔所繪的〈喝彩者的視線〉展示了一名芭蕾舞女演員在臺上揮舞肢體盡力表演,臺下兩名男觀眾卻不約而同將獵奇的目光投注於舞者下體。黃士英的〈虛驚〉則描繪了一對男女於靜僻處幽會,恰有一盲眼路人經過,引發兩人一陣遭偷窺的恐慌。頗堪玩味的是,黃士英特地畫出女子衣衫半解、甚至露出一邊乳房(這顯然也是最吸引觀者視線之處),男性卻衣著嚴實。見陳少翔,〈喝彩者的視線〉,《玲瓏》,卷2期70(1932),頁936L;黃士英,〈虛驚〉,《玲瓏》,卷2期71(1932),頁970D。

³¹ 張英進指出,在1930年代,情色漫畫其實非常流行,它們可供男性疏導自身「慾力」(libidinal energy),也是報刊銷量的保障。見Yingjin Zhang, "The Corporeality of Erotic Imagination: A Study of Pictorials And Cartoons in Republican China," in John A. Lent ed., *Illustrating Asia: Comics, Humour Magazines, and Picture Books* (Richmond: Curzon, 2001), pp. 121-135.

³² 周世勳,〈編輯者言〉,《玲瓏》,卷1期5(1931),頁168。

³³ 在第四期〈編輯者言〉中,周氏強調《玲瓏》乃是婦女、娛樂與常識「三本雜誌的合刊」。可見對他來說,《玲瓏》作為綜合性消閒雜誌的意義大於女性雜誌。見周世勳,〈編輯者言〉,《玲瓏》,卷1期4(1931),頁132。

建議《玲瓏》做到文字「男女並重」，甚至要求廢除「關於女界和電影」的文字。周氏回覆稱，「文字男女並重」的提議已獲採納，近幾期內容可資證明；而「關於女界和電影」的文字雖不宜廢除，「我們也可以試行減少，總之，力行能及」。³⁴ 可見此時編者群對一份女性雜誌中「女性」分量應占多少、如何最大限度地兼顧男性受眾，處於斟酌和權衡境地。直到 1931 年末，編者群察覺到女性讀者市場的反應確實良好，「編輯者言」中才首度出現了「本刊以提高婦女在社會上之地位為責志」、「本刊為發表婦女意見之喉舌」之類為《玲瓏》的女性雜誌功能定調的說法。³⁵ 隨後的 1932 年，「編輯者言」中關於讀者的常見稱呼便不再是「讀者諸君」，而是親暱的「姊妹們」。當然，宣傳策略如此，不意味《玲瓏》便放棄了「女性」之外的（男性）題材及其男性讀者，上文提及的含有頗多情色作品的《玲瓏漫畫》特輯創辦於 1932 年，便是一個證據。³⁶

³⁴ 周世勳，〈編輯者言〉，頁 236。

³⁵ 見〈編輯者言〉，卷 1 期 36(1931)，頁 1416；卷 1 期 38(1931)，頁 1491；卷 1 期 39(1931)，頁 1552。

³⁶ 筆者在此補充一項觀察：在《玲瓏漫畫》停刊月餘，《玲瓏》推出了一個名為「漫畫的檢討」的專欄，聲稱：「有許多畫漫畫的人，總喜歡向女子攻擊。往往故意捏造一些牽強的意思，來作他們詆毀的題材。……本刊特闢此欄，專對於涉及侮辱女性之漫畫，加以駁斥，……以資糾正男子的錯誤與惡意」。該專欄推出了八期，每期「檢討」一至兩幅漫畫。不難發現，當中列舉的絕大多數作品雖出自別的報刊，《玲瓏漫畫》的不少畫作卻在畫風和題材上與之接近。故引人揣想：是女讀者投書表達了不滿，致使《玲瓏》隱而不彰地批判《玲瓏漫畫》本身，還是《玲瓏》有意並舉男性景觀和女性立場，從而製造話題？筆者將另闢專文析論此一問題。見珍玲，〈漫畫的檢討〉，《玲瓏》，卷 3 期 6(1933)，頁 278。

到了 1934 年，《玲瓏》的常識、兒童和電影（從前的娛樂）版運作照舊，婦女版風格卻發生劇變：出自女性口吻的日常言論明顯減少了，同時減少的還有曾在前期占有大量篇幅的批判男性「醜態」的言論。³⁷ 此時的婦女版反覆討論中西方女界文化與風俗，³⁸ 並對國內外婦運消息相當關注。諸如〈建設的蘇俄婦女〉、〈我國婦女今後應有之覺悟〉、〈婦女在政治工作較男子更為重要！〉與〈女權運動與婦女職業〉之類文章不勝枚舉，³⁹ 當中告誡女讀者，「一國的興盛與幸福都繫之於婦女」，並呼籲女性「努力做社會建設人材」。不難發現，此時《玲瓏》的風格已與《婦女共鳴》(1929-44)、《婦女生活》(1935-41)、《女聲》(1932-35)和《女子月刊》(1933-37)等知名婦運期刊相去不遠。⁴⁰ 馬育新(Yuxin

³⁷ 明確以批判男性為題旨的文章只有莎莉，〈給戀愛中的姊妹〉，《玲瓏》，卷 4 期 14(1934)，頁 844；雪冰，〈揭穿男子的醜態：從我的遭遇想到美惡問題〉，《玲瓏》，卷 4 期 23(1934)，頁 1462-1465；〈「找不到幾個乾淨的女人」？十位女士聯名給本刊編者的公開信〉，《玲瓏》，卷 4 期 27(1934)，頁 1717-1720；〈揭穿男子的醜態：勿再在女人身上做文章〉，《玲瓏》，卷 4 期 29(1934)，頁 1850-1853。

³⁸ 以 1934 年 129 期為例，我們發現當中琳瑯滿目地分布著這樣的論說文：〈一位英國學者對女子發表侮辱的謬論〉（頁 197-199）、〈粵東婦女的識字大眾化〉（頁 199-200）、〈法國女店員之特點〉（頁 201-202）、〈美國婦女裙子的變遷〉（頁 203）、〈北平的歌女生活〉（頁 204-206）、〈葡萄牙的女強盜〉（頁 244）。

³⁹ 分別出自 1934 年《玲瓏》的期 2，頁 67-68；期 4，頁 195-196；期 5，頁 262-263；期 9，頁 515-517。

⁴⁰ 又有文章指出：「目下的中國，需要大量的人才從事建設工作，……女子工作的力量並不比男子壞，缺乏的是決心和毅力」；以及：「我們要曉得我們對社會的關係。我們應該以什麼態度對國家和社會。所謂『國家興亡，匹夫有責』，現在應該把婦女也包括在內了」。此類言論，不勝枚舉。見韻芬，〈婦女們太自輕自賤了〉，《玲瓏》，卷 4 期 22(1934)，頁 1350-1351；瓊，〈女同胞將來的發展在努力做社會

Ma)關於近代女性主義期刊的專著 *Women Journalists and Feminism in China* 對上述四份婦運期刊多有關注，卻將《玲瓏》排除於外，理由是該刊著重「浪漫、家政與裝飾」(specialized in romance, domesticity, and adornment)而顯得大異其趣，⁴¹ 可謂了解《玲瓏》不夠全面。

至於《玲瓏》婦女版為何在 1934 年轉型，恐怕與「婦女國貨年」和新生活運動並行引發國族情緒高漲這一時代語境脫不了關係。1933 年年底，中華婦女節制協會等團體將 1934 年定為婦女國貨年，並賦予女性「拯同胞之失業」和「復仇與興邦」的社會責任。1934 年 2 月，蔣介石發起新生活運動，力圖改造國民性和社會風氣，女性之於「齊家」和「興邦」的作用亦受強調。兩項運動相結合，女子愛國的輿論便愈發聲勢浩大。⁴² 《玲瓏》中不少由國貨運動引申至女性社會貢獻的文章正是對此一語境的回應。⁴³ 換言之，1934 年

建設人材》，《玲瓏》，卷 4 期 7(1934)，頁 387-389；瓊，〈我國婦女今後應有之覺悟〉，《玲瓏》，卷 4 期 4(1934)，頁 195-196。可見此時《玲瓏》與上述四份婦運雜誌的基調已十分接近。

⁴¹ Yuxin Ma, *Women Journalists and Feminism in China* (Amherst, N. Y.: Cambria Press, 2010), pp. 20-21; 258-259.

⁴² 潘君祥主編，《中國近代國貨運動》（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1996）頁 322；王強，〈「摩登」與「愛國」——1934 年「婦女國貨年」運動論述〉，《江蘇社會學》，期 6(2007)，頁 196；洪宜填，〈新生活運動與婦女組織〉，《政大史萃》，期 13(2007)，頁 109-127。

⁴³ 見瓊，〈婦女國貨年應注意的兩點〉，《玲瓏》，卷 4 期 2(1934)，頁 71-72；〈婦女國貨年中愛國婦女的信條〉，《玲瓏》，卷 4 期 3(1934)，頁 137-138；〈編輯者言〉，《玲瓏》，卷 4 期 4(1934)，頁 229；瓊，〈提倡國貨與婦女們的決心〉，《玲瓏》，卷 4 期 10(1934)，頁 579-581；瓊，〈從摩登破壞團想到婦女們與外貨〉，《玲瓏》，卷 4 期 11(1934)，頁 643-644；瓊，〈提倡國貨應該怎樣〉，《玲瓏》，卷 4 期 13(1934)，頁 771-772；影絲，〈婦女國貨年對姊妹們一點勉勵〉，《玲瓏》，

的《玲瓏》大抵是因應時局作出轉型。而編者在制定轉型方案時，可能參照了對政治更為敏感的婦運期刊。

新運在推行過程中對女性著裝限制頗多，當時的知識婦女普遍對此不滿，⁴⁴《玲瓏》亦相應刊登了不少捍衛女性身體自主性的言論。它們成為部分研究者積極評價該刊女性本位立場的論據。⁴⁵但需指出的是，這類言論在關聯到女性立場之前，首先是一種流行話語，無論何種屬性的期刊推出它們，都意味著「摩登」。1934年《玲瓏》、《女聲》與《大美晚報》(*Shanghai Evening Post and Mercury*, 1929-49)都曾刊登一則題為〈勿再在女人身上做文章！〉的言論，便可說明一二。⁴⁶不過，相較前期，此時《玲瓏》的「摩登」無疑顯得嚴肅和「沉重」得多。

更明顯的風格轉變發生在1935年初。該年2月，《玲瓏》聘請彭兆良(1901-63)擔任主編一職。彭氏為江蘇海門人，可能1920年代後期畢業於上海復旦大學、並於其時結識林澤蒼。⁴⁷負責《玲瓏》之前，彭氏已任《攝影畫報》編

卷4期14(1934)，頁835-836；影絲，〈「婦女國貨年」的使命〉，《玲瓏》，卷4期33(1934)，頁2111-2112。

⁴⁴ 女作家陳衡哲(1893-1976)與著名婦運領袖、同時也是《婦女生活》主編的沈茲九(1898-1989)便是兩名發聲者。見洪宜填，〈新生活運動與婦女組織〉，頁109-127。

⁴⁵ Gao Yunxiang, *Sporting Gender: Women Athletes and Celebrity-Making during China's National Crisis, 1931-45*, p. 60; Hsiao-pei Yen, "Body Politics, Modernity and National Salvation: The Modern Girl and the New Life Movement," pp. 165-186.

⁴⁶ 〈「警告勿再在女人身上做文章」〉，《女聲》，卷2期22(1934)，頁10-12；〈揭穿男子的醜態：勿再在女人身上做文章！〉，《玲瓏》，卷4期29(1934)，頁1850-1853。

⁴⁷ 彭氏曾撰文紀念復旦大學國學系創始人、詩人劉大白，文中描寫劉大

輯。⁴⁸ 1935年前，彭氏已在《玲瓏》中發表過不少文章，題材通常為西方童話譯作及關於女性的性論述，1935年後則進一步以性為探討重點。彭氏「論性」的興趣可追溯至1920年代中期他與張競生經營「美的書店」及旗下月刊《新文化》之時。《新文化》因主編張競生而聞名，但1920年代法租界公董局的一份檔案顯示，該刊主辦及負責人實為彭兆良（見圖一、二）。⁴⁹ 這也在一定程度上印證了彭氏後人有關他曾為「美的書店」投注了不少精力和財力的說法。⁵⁰ 彭氏在《新文化》中的主要貢獻是翻譯靄理士的《性心理學研究錄》第四冊《人的性擇》中有關性與人類視覺、嗅覺及觸覺的關係部分，可謂近代靄氏性學翻譯的先驅之一。⁵¹ 「美的書店」結業後，彭氏轉任職於三和出版社，而性學知識和性

白課堂上表現及平日作為頗為細緻，或許與其自身曾是復旦國學系的學生有關。見兆良，〈記詩人劉大白〉，《茶話》，期20(1948)，頁40-41。此外，在與筆者的通信中（2014年8月29日），彭兆良的孫子彭愛華(1973-)對其祖父的生卒年、籍貫、1920、30年代社交情況等基本訊息皆作了交代。

⁴⁸ 彭兆良在《攝影畫報》中發表甚多，不一一列舉。而他與讀者的互動情形，可見陳劍池、兆良，〈讀者來函〉，《攝影畫報》，卷12期32(1936)，頁29。

⁴⁹ 見〈上海法租界公董局警務處關於法租界捕房調查時刊、新文化、徽音、進攻、新興(Sing Shing)報等主辦人情況〉(1923.12.13-1928.01.09)，上海市檔案館藏，檔號U38-2-656。

⁵⁰ 摘自彭愛華給筆者的電郵（2014年9月5日；9月9日）。但不知何故，張競生在談及美的書店創辦經歷時，卻未提及彭兆良的貢獻，僅稱其為編輯之一。見張競生，《張競生文集》（廣州：廣州出版社，1998），下卷，頁18、112、114。

⁵¹ 許慧琦指出，在民國時期，注意到靄理士的知識分子還有周作人、章錫琛、周建人等，他們也曾援用靄氏學說來討論婦女與兩性問題，但卻從未集中介紹或翻譯其性學專著。摘自許慧琦的未刊論文稿，〈翻譯性文化：靄理士在近代中國的譯介初探〉。

雜誌編輯經驗成爲他在此一新場域中施展拳腳的重要文化資本(cultural capital)。⁵²

NO. 5, ASIA PRESS
34 Kuang-Yu-Lee, Rue Galle
Tel. C. 8708
SHANGHAI.

Le 29 Novembre 1924.

A Mr. le Consul chargé du Consul
Général de France à Shanghai.

Monsieur le Consul,

Conformément à votre ordonnance consulaire
n° 5, nous avons l'honneur de vous demander à per-
mettre, dans notre bureau, de publier une Revue
mensuelle (en chinois) "La nouvelle Civilisation" (新文化).

Le but de notre revue est indiqué par son nom,
"La nouvelle civilisation". Son gérant responsable
est M. PONG-CHAO-LIANG (彭兆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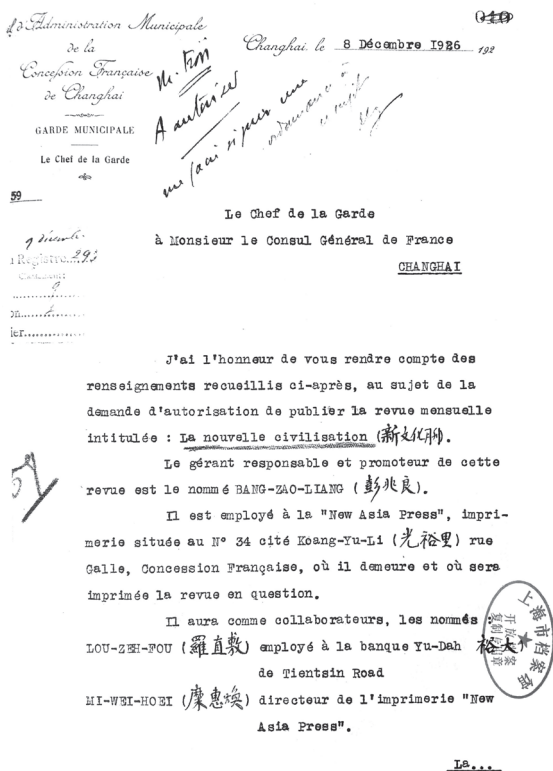
Nous vous promettons qu'aucun article dans
notre revue ne soient contraires à la paix publique ou
à la morale, en attendant de vous présenter un exem-
plaire comme preuve.

Veuillez agréer, Monsieur le Consul,
grandes considérations.

Le gérant du revue
"La nouvelle Civilisation"
Signé : PONG-CHAO-LIANG.

圖一

⁵² 法國社會學家布爾迪厄(Pierre Bourdieu)將文化場域視爲文化資本、經濟資本、社會資本(social capital)、象徵資本(symbolic capital)等力量交會競爭所構成的空間，個人或群體欲獲取某個位置，或在位置之間移動，需特定資本。見 John G. Richardson, ed., *Handbook of Theory and Research for the Sociology of Education* (New York: Greenwood Press, 1986), pp. 241-258; Pierre Bourdieu, *The Field of Cultural Production: Essays on Art and Literature*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93).



圖二

就在彭兆良改革《玲瓏》「性」質前夕，1934年11月，《攝影畫報》也曾推出一期「性育特輯」，而彭氏同樣為之貢獻了多篇文章。⁵³ 由此看來，他接手《玲瓏》並非偶然，

⁵³ 值得注意的是，當中彭氏兩文〈女子為什麼喜歡勇士〉和〈貞操用具詠〉在《玲瓏》中也有類似版本，而〈辨別處女法〉一文在1935年搖身一變，成為《玲瓏》20期的一則「信箱」覆函。見《攝影畫報》，卷10期34(1934)，頁13、16；羅保貞、記者，〈關於落紅〉，《玲瓏》，卷5期20(1935)，頁1241-1243。

或許三和出版社看到性文化的市場效應，有意藉其帶起一種新的摩登。但為何於 1935 年前後進行此一改革決策，則有待探究。

彭兆良時期《玲瓏》的性論述大致有四種主題：性風俗和婚俗、性理論、醫藥生理問題及性方面的野史豔聞。相比前期《玲瓏》的消閒氣氛，彭氏的理論陳述自然顯得嚴肅和沉悶不少，但若對比五四時期的《婦女雜誌》(1915-31)、《新女性》(1927-29)、1930 年代優生學家潘光旦(1899-1967)主編的《華年》(1932-37)等性學專刊，乃至彭氏自身在《新文化》中的靄理士性學譯本，便又反襯出《玲瓏》性論述的簡短和通俗，可知彭氏已對該刊屬性及讀者的接受程度有所衡量。⁵⁴另一方面，彭氏並不像張競生一般擅長於哲學式思考，亦未似張氏一般自創理論學說。⁵⁵但有趣的是，他卻極喜「運用理論」——運用張氏學說和西方性學理論來詮釋現實中的婦女和兩性問題。是故，此時《玲瓏》對於女性（性）生活的實際指導功能、及彭氏性論述作為知識的有效性，都得仔細推敲。

不能不提的是，1935 年後《玲瓏》中的女性裸體圖像劇減，可說所剩無幾。這顯然不是彭兆良對這類作品缺乏興趣的緣故；相反，他與張競生一樣，正是「裸體美」的一名忠

⁵⁴ 有關《婦女雜誌》與《新女性》中性論述的研究，可參見許慧琦，〈1920 年代的戀愛與新性道德論述——從章錫琛參與的三次論戰談起〉，《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期 16（2008 年 12 月），頁 29-92。

⁵⁵ 張競生曾在法國留學並取得哲學博士學位。張氏在宣揚其性學的過程中，自創了「神交法」、「第三種水」等不少名詞說法，由此鬧了不少笑話。見彭小妍，〈性啟蒙與自我的解放——「性博士」張競生與五四的色慾小說〉，《當代》，期 76(1999)，頁 32-49。

實藝術受眾。⁵⁶ 那麼，原因可能出在輿論和出版環境的限制。書刊審查乃是貫穿南京國民政府執政史始末的一項意識形態統御政策，《玲瓏》屬於基本不涉政黨政治的軟性刊物，所受檢查可能並不嚴格。⁵⁷ 唯獨新運期間，出於「整肅風化」之名，各地政府取締書報媒體中「香艷肉感或淫穢」圖文的力度愈大。⁵⁸ 圖像無疑較文字更為醒目，故《玲瓏》減少裸體圖像的刊登，可能是為了防範查禁。當然，此種解釋確切與否，有待進一步考察。

因戰爭爆發之故，《玲瓏》停刊於 1937 年 8 月，但隨後在「三和」旗下其他刊物中「復刊」數次。先於 1939-40 年幾度復刊於《電聲》週刊，⁵⁹ 後於 1946-47 年復刊於《精

⁵⁶ 彭兆良曾不只一次發表文章強調裸體藝術的價值和意義，見氏著，〈論人體攝影中的姿態〉，《攝影畫報》，卷 11 期 41(1935)，頁 2-5；38-39；〈裸體藝術〉，《攝影畫報》，卷 11 期 17(1935)，頁 423-424；〈裸體辯護〉，《攝影畫報》，卷 10 期 23(1934)，頁 3-4；〈裸體辯護（未完）〉，《攝影畫報》，卷 10 期 24(1934)，頁 3；〈裸體辯護（三）〉，《攝影畫報》，卷 10 期 25(1934)，頁 3；〈裸體辯護（完）〉，《攝影畫報》，卷 10 期 26(1934)，頁 2。

⁵⁷ 雖未發現關於《玲瓏》受審查情形的直接記載，但有研究表明，《申報》副刊、《新聞報》副刊及《禮拜六》、《紅雜誌》等鴛鴦蝴蝶派雜誌都被國民政府歸為商業文藝期刊。國民政府對這類雜誌較為放任，使其在 1930 年代得以繁榮發展。依照此種情況，或可推測《玲瓏》所受審查也並不嚴格。參見牟澤雄，〈(1927-1937)國民黨的文藝統治〉（華東師範大學中文系博士論文，2010），頁 231。

⁵⁸ 見吳廷俊、沈靜，〈多元報刊群落不均衡生長——南京國民政府前十年的報刊生長狀態考〉，《新聞學研究》，期 118（2014 年 1 月），頁 131-170；許慧琦，〈一九三〇年代「婦女回家」論戰的時代背景及其內容——兼論娜拉形象在其中扮演的角色〉，《東華人文學報》，期 4(2002)，頁 113-114。

⁵⁹ 孔令芝，〈從《玲瓏》雜誌看一九三〇年代上海現代女性形象的塑造〉，頁 18-21；何楠，〈《玲瓏》雜誌中的 30 年代都市女性生活〉，頁 47-48。

華圖畫週刊》（簡稱《精華》，又稱《中外影訊》）。⁶⁰ 1946年1月，《精華》開闢專欄「家庭與婦女」，內附「珍玲信箱」，並由《玲瓏》讀者十分熟悉的「陳珍玲」主持。復刊持續至1947年8月《精華》停刊，前後約32期。⁶¹ 確切而言，此時才算是《玲瓏》生命的真正終結。此一階段「陳珍玲」由何人飾演，尚未可知。不過，林澤蒼及其同人在《玲瓏》停刊十年後仍有意繼續塑造此一角色，甚至把原先的「玲瓏信箱」欄目名改換成進一步凸顯「陳珍玲」文化價值的「珍玲信箱」，便知此一角色曾獲得相當多的認同，以致具有喚起社會集體記憶(collective memory)的力量。⁶²

值得注意的是，孔令芝指出的《電聲》停刊時間與上海圖書館的記載有所出入，孔氏所言為1940年，上圖的紀錄則為1941年。本文以上圖的說法為準。

⁶⁰ 《中外影訊》創刊於1940年6月，結束於1947年8月，其創刊之時正是《電聲》停刊前後，某種程度上或許可看作《電聲》的續刊。該刊為上海圖書館館藏。

⁶¹ 〈貢獻給讀者〉，《精華》，革新第一期(1946)（頁數不詳）。

⁶² 集體記憶係由法國社會學家 Maurice Halbwachs 提出的概念，指社會大眾共有的記憶。見 Maurice Halbwachs, *On Collective Memor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2)。此外，研究1940年代上海女性、文學和家庭類期刊的研究指出，在日據時期，戰爭和政治是禁忌話題，有關愛情、婚姻、家庭等非政治化主題的期刊遂大行其道。與此同時，由於未來渺不可期，日常切身瑣事愈發成為文學和文化創作的主題。這都意味著《玲瓏》及其信箱的「復活」是因應市場需求的結果。見楊佳嫻，《懸崖上的花園：太平洋戰爭時期上海文學場域(1942-1945)》（臺北：臺大出版中心，2013），頁98-138；Nicole Huang, *Women, War, Domesticity: Shanghai Literature and Popular Culture of the 1940s* (Leiden; Boston: Brill, 2005), pp. 18-83.

二、彭兆良與「陳珍玲」：《玲瓏》的編輯身分與出版走向

三和出版社中歷任《玲瓏》各欄目編輯者為數不少，先後包括陳珍玲、林澤蒼、林澤民、林澤人、周世勳、曹冷冰、宗惟賡、葉淺予、黃士英、梁永福、林奮昇、許秉鐸、梁心璽、彭兆良、趙白夜、徐今生、史景明和范欲飛。大部分編者任職時間短，來去更替頻繁，例如梁心璽(1908-?)僅在1933年前後負責過短短六期電影版。⁶³ 唯一的例外是陳珍玲與彭兆良，但陳珍玲是何人，《玲瓏》始終未給答案。唯一涉及此人身分的內容，出自《玲瓏》創刊號中陳珍玲關於就職《玲瓏》的一篇簡短感言：

珍自離校後與同學及老友每少聚首之機會。消息久疏。今就任本雜誌婦女部編輯。願為全國女同胞之喉舌。發揮女子之積愆。並請同志踴躍賜稿。能附本人或本文照片尤感。⁶⁴

此人看似為有一定學歷的知識女性，但除此之外，《玲瓏》再無進一步交代，其他三和期刊中亦無相關信息。頗堪玩味的是，上述感言底下其實附著一幅女性近照，所占篇幅超過言論本身，驟眼看來，極易誤會是陳珍玲。惟照片下方小字說明相中人乃是另一名女子（圖三）。雖不知此種排版是否刻意為之，就觀感而言，如此圖文並置，恐怕為讀者揣想此

⁶³ 諸位編者任職時間及負責版面可參考何楠整理出的「《玲瓏》組織變化表」，見氏著，〈《玲瓏》雜誌中的30年代都市女性生活〉，頁59-60。

⁶⁴ 珍玲，〈給姊妹們〉，《玲瓏》，卷1期1，頁5。

「猜忌」。總之以上六條爲有夫之婦所應遵守者。然後可避免反目慘劇。造成美滿之家庭矣。

給姊妹們

珍自離校後與同學及老友每少聚首之機會。消息久疏。今就任本雜誌婦女部編輯。願爲全國女同胞之喉舌。發揮女子之積憤。并請同志踴躍賜稿。能附本人或本文照片尤感。(珍玲識)



◀ 士女茵璐葛之後婚新 ▶

玲瓏圖畫雜誌 第一卷 第一期

五

圖三

位女編者的氣質形象提供了更多刺激和暗示。

證明「陳珍玲」其實並不存在的，首先是筆者在 1930 年代《皇后》雜誌中偶然發現的一篇文章。此文題爲〈啓奏娘娘千歲〉，由一位名爲「陳霞」的男編輯所撰，當中述及他編輯《玲瓏》和《皇后》等女性雜誌的經驗：

……在過去，我編過《甜心》、《女朋友》、《玲瓏》、《婦女生活》等和《皇后》同類型的刊物，前後一共

費了我年半時間。這些小冊子，是為「年青的女先生」們所愛讀的。這裡面所刊的文章，大部分是「讚美男性」與「咒罵男子」的，……據說這些就是拉住「年青的女先生們」的法寶。當時，我莫名其妙地編著那些小冊子，面對於「年青的女先生」們歡喜讀（的）讚美和咒罵男性的文章，而且同時會讀得下，更是莫名其妙所以然了。……⁶⁵

此文刊於 1934 年 9 月，可知陳霞編輯《玲瓏》的時間是在此之前。而他所謂「讚美男性與咒罵男子」的主題也與前期婦女版的風格相符。不過，《玲瓏》既顯示彭兆良接任主編之前，負責婦女版的僅陳珍玲一人，陳霞便只能是頂用「陳珍玲」之名的「隱形編者」。令人意外的是，陳霞直言《玲瓏》等消閒女性雜誌推出情感等女性話題爲了迎合市場，以致身爲編者的他雖對此種內容無興趣，也不得不面對它們，可謂直接曝光了《玲瓏》的營利企圖，也曝露其前期婦女版開闢女性話語空間並非追求一種「無私慾的利益」(interest in disinterestedness)。⁶⁶ 當然，前期「陳珍玲」的「飾演者」都有誰，當中有無女性的真同情者，仍值得考察。

「陳珍玲」的虛構性也能從別處得到暗示。例如 1933 年《玲瓏》90 期，有幾則編輯言論的署名不是「陳珍玲」，而是「萍霞」。⁶⁷ 此外，三和出版社曾將《玲瓏》中內容分門別

⁶⁵ 陳霞，〈啓奏娘娘千歲〉，《皇后》，期 10（1934 年 9 月），頁 13。

⁶⁶ 布爾迪厄語，指稱無關經濟或政治目的的企圖。見 Pierre Bourdieu, *In Other Words: Essays towards A Reflexive Sociolog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90), p. 110.

⁶⁷ 萍霞、葉智女士，〈未名隨筆〉，《玲瓏》，卷 3 期 90(1933)，頁 378；萍霞、洪如琳女士，〈綠萍〉，《玲瓏》，卷 3 期 90(1933)，頁 376；

類，集結成「玲瓏叢書」九種，註明主編為「陳珍玲」。⁶⁸但在叢書第一種——《產前須知》——序中，編者署名並非「陳珍玲」，而是「露萍」。⁶⁹「萍霞」與「露萍」的身分恐怕與「陳霞」一樣難以考證，它們是否僅為「陳珍玲」現象的翻版，亦未可知。只不過，這兩個占據了「陳珍玲」署名位置的名字同樣是「陳珍玲」再現策略的破綻，再度提示了此一角色的虛構性。

不過，最引人懷疑「陳珍玲」身分的，還是「她」的一篇文章——《玲瓏》叢書第七種《如何對待男子》的序。此書藏本目前尚未發現，但其序收於1936年《玲瓏》26期，可推測成書時間在此前不久。細細讀來，不難發現該序為女性鳴不平的論調底下暗藏男性的獵奇心態，有種難以言喻的弔詭（以下引文的底線均為筆者所加）：

天下的老鴉一般黑，天下的男子一般壞，至少在男權社會裡我覺得這樣。我們試翻開報紙來看，女子遭受男子蹂躪，妻子遭受丈夫欺騙，種種可驚可愕的事件，觸目皆是……

許多可憐的姊妹們，為了遭受男子或丈夫的欺騙，老遠的寫信來向我們泣訴，我們誠覺得愛莫能助。……然而我也頗怪這些姊妹們涵養不足，不了解愛的藝術。……男子之心難定，其劣根性在於東獵西張，喜新厭舊……在這種情形下，婦女若不採用藝術手腕以

萍霞、王慧秀女士，〈天狗肉〉，《玲瓏》，卷3期90(1933)，頁379。

⁶⁸ 見〈廣告：三和公司經營·代理·經銷一覽〉，《電聲》，卷6期8(1937)（頁數不詳）。

⁶⁹ 露萍，〈產前序例〉，收入露萍編，《產前須知》（上海：三和出版社，1933），頁2。

為對待，誠如馴羊之投虎口，……

加本特⁷⁰在《愛底成年》中說：「男子所需要的是他情慾底發洩處，女子底目的是在尋求家庭和主人。到了後來，最初的滿意在頃刻間消滅了。接著來的是肉體上的滿足，……」

講到戀愛的藝術說得更具體些就是御男或御夫術，在我國也是「古已有之」，……原來駕御男子並非一件新事，也非什麼難事，只要潛心探討，識得門徑，聰明的女子大都能夠升堂如奧的。

……男子中果不乏野牛劣馬，他們往往肆暴食人蹂躪女性，但你如駕以愛繮情韉，用藝術的方法去控制他們，卻也未有不成功的。

……所以出版這本「如何對待男子。」這是數十位仕女對待男子經驗的實錄，也可說是愛情津梁，閨房秘術。……利用女性之溫柔，馴化獷野之男性，而無形中得維持家庭社會的秩序於不亂。⁷¹

該序以一半篇幅號召女讀者學習「御男或御夫術」，甚至「閨房秘術」，以便「利用女性之溫柔」馴服「野牛劣馬」般的男子，與前期「陳珍玲」鼓動女讀者抨擊「男子的醜態」的激進態度迥然不同。此文筆調過於浮誇和造作，顯然不是單純爲了替女性發聲而作；相反，女性立場只是一種「包裝」，

⁷⁰ 又譯作卡本特，即英國性學家 Edward Carpenter (1844-1929)，加本特是英國社會改革的領導人之一，著作包括民主、文藝、性學方面的研究，其性和婚姻觀念受靄理士影響。見彭小妍，《超越寫實》（臺北：聯經出版公司，1993），頁122。

⁷¹ 陳珍玲，〈序「如何對待男子」〉，《玲瓏》，卷6期26(1936)，頁1991-1994。

女性的性魅力才是此文有意帶出的重點。不僅如此，加本特是五四知識分子討論性和婚姻問題時常提及的人物，這位「陳玲瓏」竟也對此人的作品津津樂道，愈加顯得身分可疑。為解此一謎團，筆者參考了《玲瓏》、《攝影畫報》及同時期的其他一些出版資料，最終判斷此位「陳玲瓏」就是彭兆良。與之相關，首先需提及一篇題為〈女子的愛經〉的文章，此文以連載形式發表於 1935 年《玲瓏》的 40、41、42、45、47、及 1936 年第 1 期，作者署名「紅笑生」，這其實就是彭兆良的化名。

此文之所以令人在意，是因為彭兆良在編輯後記中頻頻讚賞它，並反覆呼籲讀者關注之。此文在刊登之前，彭氏便為之預告：「下期將有的『女子的愛經』發表，此文博涉廣引，且極切於實用，文字美妙，大足為一般戀愛女子指迷」。⁷² 首次刊登後，同一期〈編後〉又強調：「『女子的愛經』下期續登，此文全從女子實地經驗上出發，並參以古來才女御夫實史，頗有可觀」。⁷³ 如此吹捧，不外是自我推銷的手段。由〈女子的愛經〉借鑒「古來才女御夫實史」、並能為「戀愛女子指迷」來看，它與《如何對待男子》序（以下簡稱《如》序）的主旨頗為一致。而〈女子的愛經〉發表在先，大約可視為《如何對待男子》的先聲。

〈女子的愛經〉關於「御男術」的講解比《如》序更詳細。當中指出：

蓋女子既不能無愛，然以不知其術，每受男子所欺。……男子亦一小宇宙也。駕御他的女子亦須有著

⁷² 〈編後〉，《玲瓏》，卷 5 期 39(1935)，頁 3401。

⁷³ 〈編後〉，《玲瓏》，卷 5 期 40(1935)，頁 3485。

經天緯地之才，……然後才能控制住他，使他屈服終生。女子控制男子的利器有三：一曰美，二曰智，三曰術。美有靜美，動美，自然美，裝飾美，才藝之美，德操之美。智指在愛情皇國中的政治手腕，術指女子的性術。⁷⁴

引文的「性術」恰對應《如》序的「閨房秘術」。但撇開這些炫奇言論，卻能發現，此文多處呼應彭兆良於八年前發表的靄理士性學譯本。例如，此文大談女子第二性徵之美（即「利器」之一：美）：

所謂第二性徵便是指女性在性器官外，所具的諸種性蠱惑的東西，……在蠱惑的地位上，其重要遠過於第一性徵——性部。⁷⁵

彭氏的〈視覺與性美的關係——譯自靄利思性心理〉（按：以下簡稱〈視覺〉）一文中便有類似表述：

……由此男女們的「第一性徵」在性蠱惑中永不能佔重要的部分了。誠然，當文化進步，凡曩昔所用以使性器官注目於人的方法，一變而設法去隱藏它們了。「第二性徵」在足為性蠱惑方法的效力實遠勝於「第一性徵」……⁷⁶

此段出自靄理士的《人的性擇》第四部分——「視覺」(vision)，原文為：

The primary sexual characters of man and woman have

⁷⁴ 紅笑生，〈女子的愛經〉，《玲瓏》，卷5期40(1935)，頁3417-3418。

⁷⁵ 紅笑生，〈女子的愛經(二)美為基本〉，《玲瓏》，卷5期42(1935)，頁3582-3583。

⁷⁶ 彭兆良，〈視覺與性美的關係——譯自靄利思性心理〉，《新文化》，卷1期1(1927)，頁85。

thus never at any time played a very large part in sexual allurements. With the growth of culture, indeed, the very methods which had been adopted to call attention to the sexual organs were by a further development retained for the purpose of concealing them. From the first the secondary sexual characters have been a far more widespread method of sexual allurements than the primary sexual characters...⁷⁷

意指早期人類社會中，性器官本有誘惑功能；文化演進之後，第二性徵在此一功能上取代了第一性徵。不可否認，彭氏的譯文讀來佶屈聱牙，而這也是他在 1920 年代發表的另兩篇霽氏譯作〈觸覺與性美的關係〉、〈嗅覺與性美的關係〉的共同弊端。相比之下，潘光旦在 1930-40 年代翻譯霽理士《性心理學》(*Psychology of Sex*) (《性心理學研究錄》的節譯本) 時，對於相似內容的表達則通暢得多。例如針對上述原文，潘氏翻譯為：

文明進展以後，最初所以引人注意到性器官的種種方法終於改變了用途，而成為遮掩性器官的工具；……用第二性徵來做性的誘惑的種種方法畢竟要普通得多，……⁷⁸

對照彭譯和潘譯，可發現兩個版本在語彙運用上有差異。例

⁷⁷ Havelock Ellis, "Vision," in *Studies in the Psychology of Sex*, Volume 4 (of 6), accessed June 2, 2014, <http://www.gutenberg.org/files/13613/13613-h/13613-h.htm>.

⁷⁸ 見 Havelock Ellis, *Psychology of Sex* (London: Pan Books LTD, 1959), pp. 65-66; 潘光旦, 《性心理學》(上海:上海三聯書店, 2006), 頁 46。

如潘光旦將「sexual allurements」翻譯為「性的誘惑」，這與當下用法無異。彭兆良卻通篇翻譯為「性的蠱惑」，這並不多見，也可說是彭氏的一種慣性表述。這更令人懷疑〈女子的愛經〉就是彭氏所撰。不過，為此一推測提供關鍵證據的，還屬彭氏在 1935 年《攝影畫報》發表的一篇文章——〈論人體攝影中的姿態〉。不難發現，此文不少段落、乃至插圖都與同年《玲瓏》47 期〈女子的愛經（七）〉雷同（見圖四、五）。⁷⁹ 可見「紅笑生」確為彭兆良。值得指出的是，〈女子的愛經〉的核心意涵是男性對女性身體和性的想像，類似作品在後期《玲瓏》中數不勝數。本文第四部分將續談此一問題。



圖四：〈女子的愛經（七）〉部分內容

圖五：〈論人體攝影中的姿態〉部分內容

⁷⁹ 彭兆良，〈論人體攝影中的姿態〉，頁 1521-1524；紅笑生，〈女子的愛經（七）〉，《玲瓏》，卷 5 期 47(1935)，頁 4057-4062。

三、女子如何「御夫」與「玩情」？：《玲瓏》中的婚姻論述

〈女子的愛經〉並未完結，在已有的連載部分，彭兆良只描繪了女子「御夫」的其中一種「利器」——美，另兩種「智」和「術」，尤其是「術」，則不得而知。不過，彭氏決非近代唯一或最早談論女子「性威力」者。在此一講題上最為赫赫有名的就是張競生。事實上，此人創發的性理論也是我們解析彭氏性論述的重要基礎。

張競生係廣東饒平縣人，1912年赴法國里昂大學留學並取得哲學博士學位。1920年代，張氏歸國並任北京大學哲學教授，隨後以其對於性及與之相關的性別問題的大膽言論而備受矚目，曾多次引發社會議論風潮。⁸⁰ 1923年，張氏藉北大教授譚熙鴻與其亡妻之妹陳淑君、及陳之男友沈厚培的三角戀情在《晨報副刊》上發表了關於「愛情定則」的見解。在為譚、陳辯護的同時，張氏提出愛情是有（對象人格、狀貌、才能方面）條件的、（因而）可比較、可變遷的、以及夫婦僅為朋友之一種四項說法。⁸¹ 最後一項，張氏又名之為「情人制」，並於1925年，在其書《美的社會組織法》中進一步解釋道：

⁸⁰ 江曉原，〈張競生其人其事〉，收入張競生，《性史1926》（臺北：大辣出版，2005），頁16-18。

⁸¹ 張競生，《張競生文集》（廣州：廣州出版社，1998），上卷，頁277-304；呂芳上，〈1920年代中國知識分子有關情愛問題的抉擇與討論〉，收入呂芳上主編，《無聲之聲（I）：近代中國的婦女與國家（1600-1950）》（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3），頁73-86。

自有婚姻制，遂生出了無數怨偶的家庭，……男女的交合本為樂趣，而愛情的範圍不僅限於家庭之內，……一切婚姻制度必定逐漸消滅，而代為「情人制」。……人盡夫也而實無夫之名，人盡妻也，但又無妻之實，名義上一切皆是朋友，事實上，彼此準是情人。⁸²

其反對婚姻制度的態度一目了然。不過，此種大膽的新論調顯然招致了 1920 年代不少知識分子側目，周作人便對此有所譏諷。⁸³ 但其實，「情人制」只是張競生「性美學」藍圖的一部分。他曾表示，希望結合科學與哲學方法，由「美」的概念入手，透過改造國民的性觀念來建構一個更理想的社會。⁸⁴

《美的社會組織法》中另有一章值得注意，便是「新女性中心論」，當中恰提示了彭兆良的「御夫」一說從何而來：

女子本性最富有情愛、美趣及犧牲的精神，但自女子不為社會中心之後，失了這三種美德的統御，同時而使男子不能受其影響，……女子能不能為將來美的社會的中心，須視其用愛的方法如何。有一時代，女子……不曉得用愛的方法，……由此，男子對這些不會用愛的女子，也無須去講求情愛，只有強力及奸詐能欺騙女子就好了。……今後的新女性則大大不然：伊必以性交為一種藝術與一種權柄藉此以操縱男子，……⁸⁵

⁸² 張競生，《美的社會組織法》（北平：北大出版社，1926），頁 17-24。

⁸³ 周作人，〈關於《新文化》上的廣告〉，收入張競生，《張競生文集》，下卷，頁 437-441。

⁸⁴ 張競生，《美的人生觀》（北平：北大出版社，1926），頁 1-11。

⁸⁵ 張競生，《美的社會組織法》，頁 37-38。

將此段言論與〈女子的愛經〉中「(女子)不知其術,每受男子所欺」及《如》序中「我也頗怪這些姊妹們涵養不足,不了解愛的藝術」、「如駕以愛繯情軛,用藝術的方法去控制他們,卻也未有不成功的」這類說法相對照,便能恍悟:原來十年前這位「性學博士」關於女性「性威力」的說法才是《玲瓏》「御夫」話題的原版和創意出處。更有甚者,彭兆良還在 1934 年的《玲瓏》中發表過一篇題為〈女性優越論〉的文章,當中觀點多與「新女性中心論」雷同,更可謂後者的翻版。⁸⁶ 此外,彭氏曾點評 1935 年《玲瓏》中一篇題為〈西藏之女性中心家族制〉的文章,道:「以女性為中心,女性性情較溫柔,社會上可少糾紛事情,女性手段較靈活,心地較純潔,則農,工,商可望發達」。⁸⁷ 此說同樣出自《美的社會組織法》,⁸⁸ 這些都是彭氏轉述和挪用張競生論說的證據。

那麼,彭氏未詳談的「性術」究竟為何,或許同樣能在張氏的言論中找到依據。這不能不提張氏主編、並於 1926 年出版的《性史》。此書以民眾的「性史」為主體,附以張氏專家式的點評,出版後雖說暢銷,卻也遭致知識界猛烈抨擊,最終導致張氏去職南下。⁸⁹ 《性史》的第一篇「性史」正來自後來成為張氏妻子的褚松雪(筆名為一舸女士)。在

⁸⁶ 兆良,〈女性優越論(上)〉,《玲瓏》,卷 4 期 28(1934),頁 1787-1791; 兆良,〈女性優越論(中)〉,《玲瓏》,卷 4 期 29(1934),頁 1846-1848; 兆良,〈女性優越論(下)〉,《玲瓏》,卷 4 期 30(1934),頁 1912-1915。

⁸⁷ 一波女士,〈西藏之女性中心家族制〉,《玲瓏》,卷 5 期 40(1935),頁 1997-1998。

⁸⁸ 見此書第一部分「情愛與美趣的社會」。

⁸⁹ 兆良,〈記張競生〉,《茶話》,期 19(1947),頁 33-34。

正文之後，張氏按語稱：

……（女性）平時當如天仙玉女的清淨，交媾時則當如「蕩淫婦女」的放恣，滿身活動如跳舞一樣，無處不與男子的性機關合拍和調。陰道內更收縮馳騁，弄得男子求死不得求生不能。女子好身手，殺人不用刀，伊們制伏男子的許多方法中，閨房戰術當為極重要之一了。⁹⁰

看來「性術」指的就是收放自如的性技巧。然而，頗堪玩味的是，此種「春」意盎然的表達從未在彭氏的「御男」論述中出現過。事實上，〈女子的愛經〉並非《玲瓏》中「御男」論述的典型例子。彭氏談論該議題，往往是在（張競生相對忽視的）婚姻的主題之下。更確切而言，「御男」論述正是中、後期《玲瓏》中大量教導女性如何掌控丈夫和婚姻的探討潮流的一部分。這類文章有〈怎樣駕馭你的丈夫〉、〈怎樣對待丈夫〉、〈丈夫的選擇與管理〉、〈怎樣維繫婚後的感情〉、〈夫婦與家庭幸福〉、〈丈夫有了外遇，你應當怎樣？〉、〈御偶的藝術：隨機應變為最要〉等等，不勝枚舉。⁹¹ 甚至電影版中也有〈琴哈羅底御夫術〉、〈希佛來夫人談御夫術〉

⁹⁰ 張競生，《張競生文集》，下卷，頁376-377。

⁹¹ 李若蘭，〈怎樣駕馭你的丈夫〉，《玲瓏》，卷4期7(1934)，頁391-392；梅影，〈怎樣對待丈夫〉，《玲瓏》，卷4期13(1934)，頁773-774；青兒，〈丈夫的選擇與管理〉，《玲瓏》，卷4期26(1934)，頁1660-1661；織明，〈怎樣維繫婚後的感情〉，《玲瓏》，卷4期30(1934)，頁1920-1921；蔣佩英，〈丈夫有了外遇，你應當怎樣？〉，《玲瓏》，卷6期11(1936)，頁768-772；啟明，〈御偶的藝術：隨機應變為最要〉，《玲瓏》，卷6期30(1936)，頁2310-2313。此外還有大量類似文章，不一一列舉。

這樣的文章。⁹² 說它們代表一種探討潮流，其實也不準確。不難發現，這些出自李若蘭、梅影、啓明、蔣佩英等名下的「御夫」論述讀起來令人詫異的相似，其主旨多半強調女性需著重妝扮、悉心料理家事、以及溫柔、體貼地對待丈夫。不僅如此，經筆者考證，「啓明」與「蔣佩英」確為彭兆良的筆名，⁹³ 故不排除這些文章皆出自彭氏之手的可能性。即便當中摻雜著他人的投稿，也不外是彭氏意識形態的反映。

彭氏以「蔣佩英」之名發表的〈丈夫有了外遇，你應當怎樣？〉是這類文章中極少數涉及性的，當中談到：

妻子不知創造新愛，敏感的丈夫們每會感到婚姻生活的厭倦，於是遂想向外界尋求刺激，以解內心的苦悶。……至於解決方法不外去其病原，聯絡情感，與如何創造新愛而已。……又如一般輕狂淫蕩的丈夫，……也不能聽他們狂浪下去，……（應）設法破除他們性的煩悶，就是用性藝術手腕，去對付他們，最要是使他們感到性慾滿足而沒有向外發展的餘力。⁹⁴

此文的性別立場稍後再談。單就性的討論來看，它不過蜻蜓點水，未似張競生一般大談特談如何施展「性術」。似乎在

⁹² 〈琴哈羅底御夫術〉，《玲瓏》，卷 4 期 33(1934)，頁 2150-2152；超人，〈希佛來夫人談御夫術〉，《玲瓏》，卷 5 期 35(1935)，頁 2303-2306。

⁹³ 1937 年《家庭良友》第 3 期刊登了彭氏一篇題為〈御偶藝術〉的文章，而 1936 年《玲瓏》的〈丈夫有了外遇，你應當怎樣？〉與〈御偶的藝術：隨機應變為最要〉兩文的部分段落與前者完全雷同，可知蔣佩英與啓明均為彭氏化名。

⁹⁴ 蔣佩英，〈丈夫有了外遇，你應當怎樣？（下）〉，《玲瓏》，卷 6 期 12(1936)，頁 856-857。

彭氏看來，性只是用來維繫婚姻的「一種」手腕而已。但值得注意的是，彭氏在《玲瓏》中直言性愛的時候其實不少，其言辭中也不乏情色成分，後文談及的「今古豔聞」內容便是典型例子。相較之下，彭氏的婚姻論述在表述上的收斂似乎暗示了一條底線的存在——此種題材不可褻玩。為何如此？大約有三種可能性，其一為彭氏本人重視婚姻問題；其二為此種內容呼應新生活運動主旨，需謹慎對待；⁹⁵ 而其三，可能在彭氏或三和出版社看來，婚姻論述體現一份女性雜誌的基調。但無論如何，彭氏對婚姻制度的強調及在表述中有意淡化性色彩的做法，意味他放棄了「新女性中心論」的核心內涵：在張競生的構想中，「女性中心社會」與「情人制」本是相輔相成的兩種社會制度，女性在運用愛和性的手腕掌控男性的同時，也享受著男性情人競相追逐的樂趣及絕對的性慾自由。⁹⁶ 彭氏僅將「女性需駕御男性」這一層創意挪用於《玲瓏》，至於「駕御手段」為何，則因應婚姻主題作了調整。但調整結果讓我們看到，若撇開表述方式不談，彭氏的婚姻論述在性別立場上實較張氏理念保守得多。正如彭小妍等學者指出，張氏大概受了 19 世紀早期歐洲烏托邦社會主義的影響。⁹⁷ 該流派的代表人物——法國的傅立業(Charles Fourier, 1772-1837)和聖西門(Henri de Saint-Simon,

⁹⁵ 新生活運動時期對女性婚姻和家庭職責的強調，參見許慧琦，〈一九三〇年代「婦女回家」論戰的時代背景及其內容——兼論娜拉形象在其中扮演的角色〉，頁 99-136。

⁹⁶ 張競生，《美的社會組織法》，頁 17-24、37-45。

⁹⁷ 彭小妍，〈性啟蒙與自我的解放——「性博士」張競生與五四的色慾小說〉，頁 32-49；馬少華，《想得很美：烏托邦的細節設計》（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11）。

1760-1825)曾大膽倡導廢除婚姻及情慾解放。傅立業同時也強調女性自由的重要性，並將此看作社會進步的某種指標。⁹⁸

「女性中心社會」與「情人制」的說法顯然與這些理念息息相關。雖然，與早期的烏托邦思想一樣，張氏關於情慾解放的構想幾無可能在社會中全面推行。但不可否認，當中凸顯女性情慾、尤其是強調男性有呵護女性的性、並為之服務的義務，著實遠遠超越了當時中國男權觀念的桎梏。更需指出的是，張氏在強調歡愉的同時，也未忽略避孕的重要性，這比早期的烏托邦主義者更靠近女性立場。⁹⁹ 從女性主義層面來看，張氏可謂是「進步」的。

當然，彭氏的保守也不在於他對婚姻制度的堅持。一份流行刊物必得迎合主流價值觀，彭氏以讀者可理解的 (comprehensible) 方式將兩性議題「製碼」，無可厚非。他的保守之處在於，正如〈丈夫有了外遇，你應當怎樣？〉一文予人的觀感，太過強調女性單方面對於婚姻的貢獻。他所謂的「駕御」實等同於「全權承擔」，「御夫術」不過是一份女性對於婚姻責任的宣言，但男性卻是「免責」的。不僅如此，他不時提醒女性要將隱忍和退讓記取為處理婚姻糾紛的最可取的方法，這甚至也是「信箱」提供給女讀者的標準建

⁹⁸ 黃淑玲，〈烏托邦社會主義／馬克思主義女性主義〉，收入顧燕翎等編，《女性主義理論與流派》（臺北：女書，2003），頁29-43；Barbara Taylor, *Eve and the New Jerusalem: Socialism and Feminism in the Nineteenth Century* (London: Virago Press, 1983), pp. 28-30.

⁹⁹ 歐文等烏托邦主義者在強調性愉悅時，並不重視性可能導致女性懷孕等後果，張競生則十分重視避孕問題。見張競生，《張競生文集》，上卷，頁163；張競生，《性史1926》，頁84；Barbara Taylor, *Eve and the New Jerusalem: Socialism and Feminism in the Nineteenth Century*, pp. 47-48.

議。例如 1936 年 24 期，針對一名自稱飽受丈夫出軌之苦的女讀者的求助投書，彭兆良回覆道：

你底痛苦當然值得我們十二分的同情。……不過你似乎不善駕馭丈夫，又不知怎樣創造愛情，以籠絡男子的心。……好動的男子往往因為感到家庭生活枯寂，主婦成日地板著臉孔，慘無人色，……於是丈夫為逃避此種苦悶，遂向外尋求快樂了。……何不定一新計劃，……試用我們說駕馭丈夫的方法來管制他，……第一，你應當極力講究美容，經濟寬裕者不妨延請美容師，注意最時髦的衣飾。對丈夫應當待以極端和悅的面色，不時提議旅行，時時勿失獻媚的機會，談以情，絕口不可談可怕的道德法律。在你可能範圍內，要求伴著丈夫同進同出。……打聽丈夫的行踪，及其伴友及姘婦的消息，……我們用十分懇摯的熱情，祝望你的成功。¹⁰⁰

此處的建議當然不是「新鮮炮製」的，而是彭氏「御夫」論述中常見的「陳腔濫調」。此一覆函的目的亦不在如實分析投書者的問題，而是再度推銷「御夫」論調。在我們看來，彭氏堅持自身觀點之餘，對女讀者的心情並無安撫。相反，他指斥其不知「創造愛情」與「籠絡男子的心」，則顯得突兀和缺乏同情，他對妻職的要求顯然是逾越了合理範圍的。在指責女讀者「失職」之餘，彭氏又提出了類似《如》序、〈女子的愛經〉及〈丈夫有了外遇，你應當怎樣？〉等文的觀點：女性需發揮自身的性魅力、以女性氣質來拴住天性（理

¹⁰⁰ 皎雲、珍玲，〈如何對付狎邪的丈夫？〉，《玲瓏》，卷 6 期 24(1936)，頁 1843-1849。

所當然)不羈的男子,這也是極具男性中心色彩的說法。我們發現,彭氏的婚姻論述雖然往往避免正面談性,但十分弔詭的卻是不可遏制地流露出對女性身體和氣質的聯想。似乎可以認為,他論述當中的女性不僅被婚姻責任和義務所壓迫,也遭到男性鑑賞眼光的消費。但與此同時,女性自身的慾望卻被暗示是無關緊要、甚至不存在的。由此可知,彭氏雖推崇張競生,但男權心態令他只能挪用張氏理念的外表,無法真正接受當中女性情慾自主的內涵。

上述覆函個案也提醒我們,後期《玲瓏》「信箱」的性質和效用得再作評估。當然,「信箱」的疑點不只於此,彭氏還將張競生另一頗具爭議的理念——「情玩」——引入其中。在1925出版的另一本著作《美的人生觀》中,張氏談及對於性愛的看法,並提出「情玩」一說:

我要研究如何免如世人的一味亂射精,一面,又當講求如何用至少的精力而能收到最大的效果。用我「神交的方法」,即能一方面得到性育的真義,……又能得到男女交媾的使命……「神交法」精而言之為意通,粗而言之為「情玩」。……「情玩的方法」,即使男女只用遊戲、玩耍,甚而至於親吻、抱腰、握乳,都是免於交媾,而能得到性慾的滿足。……¹⁰¹

此說因缺乏科學依據而在1920年代遭致批駁。¹⁰²周作人便指出,它其實就是病理學上所謂的「觸覺色情」(tactile eroticism),

¹⁰¹ 張競生,《美的人生觀》,頁101-104。

¹⁰² 彭小妍,〈五四的「新性道德」——女性情慾論述與建構民族國家〉,《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期3(1995年8月),頁82-83;許慧琦,〈1920年代的戀愛與新性道德論述——從章錫琛參與的三次論戰談起〉,《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期16,頁54-59。

即與異性狎戲而使性器官長久興奮，卻又不得滿足，其結果是養成種種疾病。¹⁰³

但在後期《玲瓏》的「信箱」中，「情玩」卻屢被解釋為疏導男女性慾的有效方法。例如 1935 年 24 期，一名女投書者詢問：丈夫性慾過強，當如何應付？彭兆良回覆稱，「應以玩情之法，（如接吻，擁抱，撫摸）而勿以出精為性慾的唯一解決法」。¹⁰⁴ 此一「玩情之法」顯然就是「情玩」。而同年 39 期，又有女讀者詢問妊娠期間如何疏導性慾，彭氏給出了類似說法：「夫妻的結合宜重『玩情』，如從談話，接吻，擁抱，撫摸中寄其興趣」。¹⁰⁵ 然而，最為弔詭的是 1936 年 9 期的一則覆函。一名女讀者僅對自己的眼皮不知何故發黑表示困惑，彭氏在沒有任何線索的情況下，仍武斷地判定這「是由於縱慾過度所致」，進而再度強調：「夫婦可採用情玩法，如撫乳，接吻等以替代出精動作」。¹⁰⁶ 這彷彿純是為了帶出張競生的理念而借題發揮。但事實上，彭氏迴避了一事：在《美的人生觀》出版後一年，為了擺脫周作人有關「觸覺色情」的指控，張競生在一次演講中修正了關於「情玩」的說法。他指出，「情玩」應與「情人制」相配合，情人「愈多愈好」，專為「情玩」與「神交」之用，但交媾對象亦不能沒有，方可保證「性慾的發洩」。¹⁰⁷ 換言

¹⁰³ 開明，〈溝沿通信之二〉，《晨報副刊》，期 202（1924 年 8 月），第 3-4 版。

¹⁰⁴ 雪豔、珍玲，〈弱妻如何應付壯男〉，《玲瓏》，卷 5 期 24(1935)，頁 1529-1530。

¹⁰⁵ 楊雲、記者，〈妊娠期間性交問題〉，《玲瓏》，卷 5 期 39(1935)，頁 3349。

¹⁰⁶ 健英、珍玲，〈眼皮發黑〉，《玲瓏》，卷 6 期 9(1936)，頁 656。

¹⁰⁷ 張競生，〈怎樣使性慾最發展——與其利益（在上海國民大學演講）〉，

之，交媾仍是解除性慾不可少的最終方法。也因此，無論「情玩」實際功效如何，在強調一夫一妻婚制的《玲瓏》中，此法似不宜推行。當然，讀者如何對待彭氏的建議，是認真聽取與試驗、抑或一笑置之，又是另一個問題。

其他值得注意的是，彭氏上任後，《玲瓏》「信箱」中關於女性的性的投書也劇增，處女膜、乳房症狀、接吻和手淫等都是反覆出現的關鍵詞，遂令人懷疑，這些投書大概也是因應彭氏的「性」趣而刻意篩選（或編造）的？¹⁰⁸ 當然，這有待進一步研判。

四、新知或俗調？：《玲瓏》中的中、西方性知識

彭兆良在《玲瓏》中推出最直接與性相關的欄目是 1935 年的「性育講座」和 1936 年的「問題析疑」，但不知何故，兩者持續的時間都很短，分別為 8 期與 7 期。當中的文章有些無作者署名，而可見的署名中，「啓明」（如上文指出）和「碧梧女士」為彭氏筆名，¹⁰⁹ 其他文章是否同樣出自其

《新文化》，期 1(1926)，頁 34-42。

¹⁰⁸ 1931-1937 年《玲瓏》「信箱」中性論述篇數統計如下：

年份	1931	1932	1933	1934	1935	1936	1937
篇數	1	7	4	6	19	29	13

1937 年「信箱」中性論述篇數雖減少，但需注意該刊並未發行全年，在 8 月便已停刊。

¹⁰⁹ 「碧梧女士」的文章〈夫婦不樂的原因〉中有十分明顯的彭兆良的論述邏輯，正文稍後談及。此外，「碧梧女士」的名字常出現在 1940 年代彭氏常發文的一份期刊——《茶話》，與彭氏討論的話題亦有重

手，頗值得懷疑。這兩個欄目開闢的宗旨是帶起性的公開討論，並就日常生活中常見的生理課題——如月經、性衛生、避孕與受孕、性生活步驟——等作出講解。¹¹⁰ 這與晚清以降、尤其五四之後中國社會在西方衛生醫療知識浸染下的探討風氣相一致。¹¹¹

細細讀來，我們卻發現，這兩個欄目帶出的知識體系並不純屬於西方科學。例如一篇題為〈性交須知〉的文章告誡讀者道：「每於行房事之前，切勿手淫，否則？腎氣必虛弱」。¹¹² 手淫可謂民國社會頗為流行的一個「現代」話題，¹¹³ 但此處的說法顯然出自對中國傳統性醫學的理解。中國古代醫書雖極少專門論及手淫，卻強調腎臟對於生殖系統、精液對於男子健康、及男女交媾對於養生的重要。¹¹⁴ 此文又指出：

合，可判斷為彭氏筆名。見碧梧女士，〈夫婦不樂的原因〉，《玲瓏》，卷 6 期 10(1936)，頁 707-708；碧梧女士，〈愛因斯坦的成功公式〉，《茶話》，期 29(1948)，頁 125；碧梧女士，〈讓嫉妒在靜默中消去〉，《茶話》，期 20(1948)，頁 73-74。

¹¹⁰ 見白雲，〈性愛與性教育〉，《玲瓏》，卷 5 期 17(1935)，頁 1015-1016；珍妮，〈問題折疑：什麼是性週率〉，《玲瓏》，卷 6 期 8(1936)，頁 479。

¹¹¹ 王雪峰，〈教育轉型之鏡：20 世紀上半葉中國的性教育思想與實踐〉，頁 63-152；葉秋妍，〈民國時期對於性與性教育問題的探討(1920-1937)〉，頁 17-43。

¹¹² 趙難人，〈性交須知〉，《玲瓏》，卷 5 期 20(1935)，頁 1254。

¹¹³ 手淫探討風氣的興起，除了西方醫學與優生學(Eugenics)的影響之外，也與中國自身的強國強種思維有關係。見 Frank Dikotter, *Sex, Culture and Modernity in China: Medical Science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Sexual Identities in the Early Republican Period*, pp. 165-179.

¹¹⁴ 卜永堅，〈手淫：大成問題？不成問題？——評《手淫：一個大恐慌的歷史》及《孤獨的性：手淫的文化史》兩書〉，《新史學》，卷 15 期 3 (2004 年 9 月)，頁 239-244；Charlotte Furth, *A Flourishing Yin: Gender in China's Medical History, 960-1665* (Berkeley: University of

「雙方雲雨之後，不宜隔離，可互相摟抱同眠，則血氣不損，元氣不虧，所謂陰陽調和即此之謂」。¹¹⁵ 有關男女交媾之後「摟抱同眠」的益處，尚不知何處有記載，但「血氣」、「元氣」及「陰陽調和」無疑是中醫理論的重要概念。¹¹⁶ 另一篇文章〈嫁前底健康問題〉談及月經，表示月經過多導致女性「知覺往往過敏，頭痛怕光，嫌忌影聲，嗅覺異常」。¹¹⁷ 將月經的「血」關聯到女性情緒和心理症狀的說法，也帶有中醫婦科醫學的痕跡。¹¹⁸ 彭兆良的文章〈夫婦不樂的原因〉則談及早洩問題，指出「凡患此種病症者，宜節慾戒勞，夫婦分床而臥，朝晚行冷水浴，全身與局部每浴用冷水熱擦一二十分鐘」，便可能強健體魄，免除病症。¹¹⁹ 這其實是引用了張競生在《性史》中兩則按語的部分說法。¹²⁰ 冷水浴可強身的理念自西方舶來後，的確在民國時期十分流行，至於是否能強壯性能，至今未有明確證據。¹²¹ 與此同時，一

California Press, 1999), pp. 20-55.

¹¹⁵ 趙難人，〈性交須知〉，頁 1255。

¹¹⁶ Charlotte Furth, *A Flourishing Yin: Gender in China's Medical History, 960-1665*, pp. 20-93.

¹¹⁷ 《玲瓏》，卷 5 期 23(1935)，頁 1491-1494。

¹¹⁸ Charlotte Furth 的研究指出，在宋代，婦科首次成為獨立的醫學分支。宋代以降的婦科強調血這種生命物質對於女性的重要性，並認為血氣可影響心神。在宋末，婦科論著開始對月經作長篇論述，此一生理現象被視作與氣血的調節息息相關。見 Charlotte Furth, *A Flourishing Yin: Gender in China's Medical History, 960-1665*, pp. 60-93.

¹¹⁹ 碧梧女士，〈夫婦不樂的原因〉，頁 708。

¹²⁰ 兩則按語分別針對白蘋的〈我的性史前幾段〉和喜連的〈我的性史〉。見張競生，《性史 1926》，頁 98、110。

¹²¹ 1993 年，曾有英國醫生 Vijay Kakkar 宣稱在 99 名志願者的實驗數據基礎上，證明冷水浴可改善人的性能，但其說遭受醫學界不少質疑。See "Want to Boost Your Sex Drive? Take A Cold Bath, Briton Says,"

篇題為〈什麼是性週率〉的文章簡略交代了英國節育專家 Marie Stopes(1880-1958)關於女性因應月經週期而有性慾高潮與低潮的見解。該見解出自其著《結婚的愛》(*Married Love*)，此書在五四知識分子中間頗受矚目。¹²² 在「性育講座」和「問題析疑」結束後，《玲瓏》中仍不時有探討生理問題的文章出現。¹²³ 與上述兩個欄目一樣，這類知識當中新舊元素交織、客觀分析與主觀推想兼具，所體現的或許正是中西理念交鋒之下紛雜的文化景觀。這類知識或能刺激讀者對性問題的探索，但總的來說，它們決非性的權威解釋。

不過，體現彭兆良論「性」思維的，並非這兩個欄目，而是《玲瓏》中未冠以「性育」宗旨的其他文本，從中可見彭氏透過不同角度、不同題材所展開的論性實驗。

1935年後，該刊中探討西方性理論的文章不少，當中多涉及靄理士和弗洛伊德的論說。例如〈接吻的神秘生活〉引用了靄理士在《人的性擇》中關於「接吻」這種特殊觸覺方式的研究；¹²⁴ 〈香水與性刺激〉和〈香與性的蠱惑〉引述了

Boca Raton News (April 1993), p. 4A.

¹²² 周作人曾表示此書是他「近來所見最好的書籍之一」，周建人亦曾為此書的中譯本作序。見周作人，《自己的園地》（北京：晨報出版社，1923），頁 161-165；周建人，〈漢譯「結婚的愛」序〉，《民國日報·婦女週報》，期 62(1924)，頁 3-4。

¹²³ 明珍，〈處女子自瀆與結婚生活的影響〉，《玲瓏》，卷 6 期 23(1936)，頁 1743-1744；正清，〈產期推測〉，《玲瓏》，卷 6 期 26(1936)，頁 2015；〈尿浸種子：妊娠的測驗〉，《玲瓏》，卷 6 期 33(1936)，頁 256-257；〈關於月經的種種迷信〉，《玲瓏》，卷 7 期 6(1937)，頁 475-478，等等。

¹²⁴ 白萍，〈接吻的神秘生活〉，《玲瓏》，卷 5 期 49(1935)，頁 4217-4221；Havelock Ellis, "Touch," in *Studies in the Psychology of Sex*, Volume 4 (of 6), accessed November 26, 2014, <http://www.gutenberg.org/files/>

靄氏在同一書中有關嗅覺的性功能的見解；¹²⁵〈兒童的盜竊行爲：是「性的好奇」的衝動，不能算是「犯罪」〉、〈咬指甲爲性慾的表現〉及〈母子戀：歌德的母親與歌德〉都是對於弗洛伊德的幼兒性慾說(*Infantile Sexuality*)的闡發。¹²⁶鑑於靄氏和弗氏的研究都頗受彭兆良關注，這類文章可能多數出自其手。

在彭氏以本名發表的文章中，〈面紅與害羞的研究〉值得留意。此文是靄氏的《性心理學研究錄》第一冊《羞怯心理的進化，性的季候性現象，自體性行爲》(*The Evolution of Modesty, The Phenomena of Sexual Periodicity, Auto-Erotism*)的一個簡單節譯版本，當中述及女性臉紅的生理和心理機制，以及女性在羞怯心驅使下刻意用其他語彙來婉轉地指稱「月經」的現象。撇開翻譯方面的一些誤解不談，¹²⁷此文

[13613/13613-h/13613-h.htm](http://www.gutenberg.org/files/13613/13613-h/13613-h.htm).

¹²⁵ 見《玲瓏》，卷6期3(1936)，頁203-205；卷6期30(1936)，頁2290-2293；Havelock Ellis, “Smell,” in *Studies in the Psychology of Sex*, Volume 4 (of 6), accessed November 26, 2014, <http://www.gutenberg.org/files/13613/13613-h/13613-h.htm>.

¹²⁶ 但第一篇文章並無實質分析，且這些論述是否合理，尚待研判。見《玲瓏》，卷6期3(1936)，頁205-206；卷6期13(1936)，頁937-938；卷6期19(1936)，頁1413-1416；Sigmund Freud, *Three Essays on the Theory of Sexuality*, trans. James Strachey (New York: Basic Books, 1962), pp. 39-72.

¹²⁷ 此文稱，靄氏指出伴隨臉紅而來的生理現象主要有十數種。其實此一說法是靄氏引自其他研究。同時，彭氏所謂「女性對於性徵的羞恥感是男權社會所強加」一說，為靄氏引自 Celine Renooz 的說法，但靄氏本人覺得此說值得商榷。見兆良，〈面紅與害羞的研究〉，《玲瓏》，卷6期9(1936)，頁638-642；Havelock Ellis, “The Evolution of Modesty,” in *Studies in the Psychology of Sex*, Volume 1 (of 6), accessed November 26, 2014, http://www.gutenberg.org/files/13610/13610-h/13610-h.htm#1_IV.

值得玩味之處在於，彭氏在靄氏的原意之外另有「添加」，而添加的言論含有明顯的男性獵奇心態，與此文表面上的女性立場相悖。此種文本(main text)與潛台詞之間的矛盾，與我們在《如》序中看到的如出一轍。

此文以唐傳奇《會真記》中的兩句詩來開端：

自從消瘦減容光，百轉千迴懶下床。

不為旁人羞不起，為郎憔悴卻羞郎。

此詩以女子思念情郎的嬌羞模樣令文章標題中的「害羞」形象化，同時也為文章打下了無關「科學」、但關乎男性審美眼光的感性基調。有趣的是，彭氏隨即筆鋒一轉，開始抨擊女性在男權社會中的不幸處境：

女性是處於被動的地位，一切都仰著男性的鼻息，結果遂造成兩性間不平等的道德來。男子三妻四妾，在性行為方面可以完全自由，而女性則必須貞潔。……她們無形中得到性行為「穢褻的」、「不潔的」、「可恥的」底觀念。

為女性發聲的姿態和「三妻四妾」的說法都是靄氏原文中沒有的（英國實行一夫一妻制），彭氏加入這些言論，顯然有意利用中國社會自身的性別問題來喚起女讀者的共鳴和關注，並藉以重申《玲瓏》的「女性喉舌」口號。但在文末，彭氏又表示：

但是一個女子在害羞的時候，面泛桃花，嬌豔欲滴，轉足增加其媚態。一般男子都喜歡嬌羞莊重的女子，而不喜淫蕩輕佻的女子，大概就因為這個緣故罷。

靄氏確實提及，臉紅在某種程度上象徵著性的誘惑力(sexually

attractive),¹²⁸ 但彭氏對女性「媚態」繪聲繪色的形容顯然遠遠超過了生理學的客觀程度，當中蕩漾的是他對於女體的審美情趣。在這一點上，文章首尾呼應，反襯當中為女性鳴不平段落的無力和勉強，這進一步揭示女性立場不過是此文招徠女讀者的一種「裝飾」。至於彭氏的女體鑑賞興趣，稍後還有分析。

除了譯介西方性學說（並為之「添磚加瓦」），彭氏也以此種新知為新視角來討論現實話題和日常現象，一如他在婚姻問題上對張競生觀點的運用，〈鬚與結婚：對熊毛結婚的感想〉就是一例。1935年，前國務總理熊希齡(1830-1937)以66歲高齡迎娶年僅33歲的毛彥文(1898-1999)，引發沸沸揚揚的社會議論。與這些或支持或懷疑的聲音不同的是，¹²⁹ 〈鬚與結婚〉一文以熊氏的「鬚」為話題，認為其婚後剃鬚是為提升自身的性魅力：

原來就男女性徵上說來，男性之鬚，女性之髮，同為性的美徵，鬚所以表示男性的剛毅，髮所以表示女性的柔媚。惟少年蓄鬚，倍見英俊剛強，老翁之鬚卻為衰老暮氣之表現……¹³⁰

鬚與髮作為兩性第二性徵的作用，在靄理士的《人的性擇》中即有探討，不過靄氏並未依據年齡來衡量鬚的審美價值。

¹²⁸ Havelock Ellis, "The Evolution of Modesty," in *Studies in the Psychology of Sex*, Volume 1 (of 6), accessed November 26, 2014, http://www.gutenberg.org/files/13610/13610-h/13610-h.htm#1_IV.

¹²⁹ 見阿冰，〈賀熊毛新婚〉，《真光雜誌》，卷34期4(1935)，頁62；任矜蘋，〈熊毛婚姻的評價（上）：男人和女人的研究〉，《國訊》，期87(1935)，頁503-504；〈一月來的各種現象：熊毛的婚禮〉，《現象》，期4(1935)，頁3等等。

¹³⁰ 見《玲瓏》，卷5期7(1935)，頁389-391。

不僅如此，他客觀地強調，不同社會對毛髮的審美觀並不一致。¹³¹ 可見彭氏在引用韋氏研究的過程中歪曲了它，而如此做法，無非想令韋氏的觀點能順利地「嵌套」熊希齡的個案。對彭氏而言，此文顯然只是遊戲之作。他並不了解熊、毛二人的相處內情，兩人的婚事及熊氏的「鬚」的變化只是他藉以「論性」的一個註腳。換言之，〈鬚與結婚〉一文的核心可說只是彭氏閱讀西方性學研究之後的靈感，至於此文所聚焦的事件、乃至西方術語本身，都不過是他將靈感落實成文的工具而已。

這在彭氏另一文〈「舞海怪魚」：李玲棣的心理解剖〉中反映更為真切。1930年代上海一名舞女李玲棣曾在某報中剖白其失戀後的心情，¹³² 彭氏留意到該篇論述，並運用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理論對它重新作了解讀。他指出，李女的短短數語便能說明其憂鬱的根源在於潛意識中有「性的煩悶」，可見患上了「歇斯梯里亞症」（歇斯底里，Hysteria）。¹³³ 當

¹³¹ Havelock Ellis, "Vision," in *Studies in the Psychology of Sex*, Volume 4 (of 6), accessed November, 26, 2014, <http://www.gutenberg.org/files/13613/13613-h/13613-h.htm>.

¹³² 李女自述內容為：「……至今四年多從未對任何男子發生過愛情，去年，我倒的確對於一位先生，發生過喜歡他的情感，他是唐先生……他有豐富的經驗，大方的態度，流利的談話，並且有一種說不出話不出的引女人的地方。……凡同他交過友誼的女友中發生過情感。有一個人為了他哭，因為他現在已要結婚了。我雖不能像這種女子表示自己的心理，然而，我也感到十分的失望。就是去年，我們的友誼，十分的進步，我們甚至常常二人出去，或我到他家中去玩，名目上是望他的來頭，實際上，我們兩人會會面罷了。後來不幸，為了一件極小的事情，兩人爭執了幾句，從此，兩人的見面的時候就『相見不相識』了……」。彭兆良，〈「舞海怪魚」：李玲棣的心理解剖〉，《玲瓏》，卷5期171(1935)，頁261-263。

¹³³ 彭兆良，〈「舞海怪魚」：李玲棣的心理解剖〉，頁262-263。

然，彭氏並非近代唯一用弗洛伊德理論來檢視中國個案的人，在此一方面最早和最經典的例子是潘光旦的《小青的分析》。¹³⁴ 此書透過明末女子馮小青事蹟的考證和解析，為精神分析理論提供了一個生動的中國案例。¹³⁵ 但潘氏並不盲從弗氏的泛性論，他謹慎地表示：「謂性生活之陷闕與昇華為一切文藝之起源者，近乎抹殺武斷」，只不過，以此作為文藝創作的視角，則多有新意。¹³⁶ 相較之下，彭文並未羅列李玲棣的生活史，卻直言其患有心理頑疾，無論從事件評述的客觀性或文學描述的豐富性來看，都大有指摘的餘地。彭氏甚至以戲謔的口吻為李玲棣提供了一條「出路」：

可惜（李玲棣）在學術上沒有深造，不然在文藝上倒是很有希望的；因為古來的女文學家大都是歇斯梯里亞病者，我希望李玲棣努力為學術打出一條出路！¹³⁷

可見他又將文學創作等同於弗氏所謂的精神壓抑之下的宣洩法(cathartic method)，¹³⁸ 是為理論誤用。更令人在意的是，在他的表述中，女性不過是理論思維下的一個空洞的符號，其生命經驗的豐富可能性卻被抹殺了。作為一份號稱「女

¹³⁴ Nicole Huang, *Women, War, Domesticity: Shanghai Literature and Popular Culture of the 1940s*, pp. 180-183.

¹³⁵ 對此，梁啟超曾稱讚：「對於部分的善為精密觀察，持此法以治百學，蔑不濟矣！以吾弟頭腦之瑩澈，可以為科學家；以吾弟情緒之深刻，可以為文學家……」。見〈梁啟超先生閱讀《馮小青》初稿時的評語〉，收入潘光旦，《馮小青性心理變態揭秘》（北京：文化藝術出版社，1990），插圖頁 1。

¹³⁶ 潘光旦，《馮小青性心理變態揭秘》，頁 17。

¹³⁷ 彭兆良，〈「舞海怪魚」：李玲棣的心理解剖〉，頁 265。

¹³⁸ 弗氏認為，每個人都有需發洩的心理能量，情緒宣洩後，心理疾病便有望痊癒。見 Josef Breuer and Sigmund Freud, *Studies on Hysteria* (Harmondsworth: Penguin Books, 1991).

性喉舌」的雜誌，編者如此對待女性主體性，顯然是不合宜的。此例可說與「御夫」論述一樣，反映彭氏對女性立場的理解十分有限。以下的討論將顯示，此種局限也體現在他關於性風俗和婚俗的描述中。

人類學和民俗學是靄理士的《性心理學研究錄》所關注的重要視角，此著包含大量不同社會——尤其是文化邊緣族群——的性風俗，其目的是為人類性文化衍變提供線索。而在 1930 年代中國，民俗學亦盛行，¹³⁹ 這大概能解釋為何彭氏在《玲瓏》中推出大量性風俗和婚俗方面的文章。它們包括〈水擺夷的女性〉、〈談拉夫〉、〈原始的婚俗〉、〈日本的早婚村〉、〈新娘赤足結婚〉、〈印度的殉夫陋俗〉、〈戰爭中性的問題〉、〈男子佔有慾與女性貞操〉、〈乳房的研究：自然的畸形發展與病態的畸形發展〉、〈性風俗與婚俗的研究〉等等。¹⁴⁰ 然而，這類文章構成了《玲瓏》中另一道奇詭的景觀。正如以下個案顯示，它們當中充斥著獵奇、情色乃至暴力。

首先，讓我們來看〈乳房的研究：自然的畸形發展與病態的畸形發展〉中的一段：

有許多野蠻民族（的女性），畸形發展了乳房的，那雙峯堆積胸前，又長又大，由我們看去，並不像所謂

¹³⁹ Dorothy Ko, *Cinderella's Sisters: A Revisionist History of Footbinding* (Berkeley, Calif.: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p. 72.

¹⁴⁰ 見《玲瓏》，卷 6 期 4(1936)，頁 255-258；卷 6 期 12(1936)，頁 875-878；卷 6 期 19(1936)，頁 1433-1438；卷 6 期 23(1936)，頁 1745-1746；卷 6 期 24(1936)，頁 1829；卷 6 期 31(1936)，頁 2420；卷 5 期 29(1935)，頁 1914-1917；卷 4 期 34(1934)，頁 2172-2174；卷 5 期 22(1935)，頁 1384-1388；卷 5 期 20(1935)，頁 1232-1235。

「新剝雞頭肉」，倒像兩隻大肉峯哩。¹⁴¹

再者，〈性風俗與婚俗的研究〉提及，東南亞某族群中：新郎在結婚之夕，例須迴避，任新娘應酬來賓。以客之到達次序對於新婦輪姦。新婦之應酬，設有不週之處，那新即便認為是奇辱大辱。以箭或標槍射殺她。所以新婦必須忍氣吞聲，應酬他們。……必使來賓滿足性慾而後已。……雖垂死亦須週旋到底。所以……（女子）常因受害過甚，婚後許多日還是不能恢復元氣哩。¹⁴²

靄理士也曾在《人的性擇》中提出，有些原始民族十分重視乳房的美觀。¹⁴³ 再者，包括靄氏在內的部分西方性學家早在20世紀前後便指出，不少原始民族有在處女婚前「破壞」其貞操的傳統。¹⁴⁴ 換言之，上述引文所描述的事蹟極可能是彭氏從西方文本中挪用（並闡發）的。客觀而言，引文所暗示的種族歧視意味不無承襲自西方原版的可能。¹⁴⁵ 然而，這兩幅性文化圖景之所以如此驚悚，卻無疑是彭氏「生動」的描述所造成的。第一則引文中，大乳的習俗在彭氏的形容

¹⁴¹ 彭兆良，〈乳房的研究：自然的畸形發育與病態的畸形發育〉，頁1385。

¹⁴² 彭兆良，〈性風俗與婚俗的研究（二）〉，頁1235。

¹⁴³ Havelock Ellis, "Vision," in *Studies in the Psychology of Sex*, Volume 4 (of 6), accessed November, 26, 2014, <http://www.gutenberg.org/files/13613/13613-h/13613-h.htm>.

¹⁴⁴ Sigmund Freud, *The Psychology of Love*, trans. by Shaun Whiteside (London: Penguin, 2006), pp. 262-276.

¹⁴⁵ 有研究認為，近代西方這類關於原始民族性態的論說其實包含了不少謬誤和種族主義偏見，值得再作批判式解讀。Andrew P. Lyons and Harriet D. Lyons, *Irregular Connections: A History of Anthropology and Sexuality* (Lincoln and London: University of Nebraska Press, 2004).

下平添不少奇詭色彩，倒像是有意令讀者嘆為觀止；他從志怪小說《青瑣高議》中引用了「新剝雞頭肉」的香艷比喻，¹⁴⁶又令論述內容可堪（男性）賞玩遐想。至於第二則引文給人的觀感，似乎不是一種女性「婚前失貞」風俗的客觀陳述，而是針對女性「受辱」過程的窺視，既顯得獵奇，又帶出強烈的殘忍意味。值得指出的是，無論此種風俗是否真實存在，女性的苦難都不是彭氏關注的重點，引文最末一句的平淡收尾便是證明。

另有兩篇文章〈水擺夷的女性〉與〈談拉夫〉是彭氏「御夫」論述的某種「變奏」。有趣的是，兩文分別談論中國水擺夷族和蘇門塔拉（許是蘇門答臘，Sumatra）女性「拉夫」的手腕，細節描述竟是雷同的。兩文都指出，某些女性透過向丈夫餵食毒藥、並控制解藥，來確保丈夫的忠誠。¹⁴⁷彭氏在〈談拉夫〉中強調：「以上的事實卻是千真萬確的」。¹⁴⁸這更令人懷疑他的風俗論述中客觀陳述和主觀闡發的比重孰多孰少。

本文第三小節指出，彭氏的婚姻論述通常避免正面談性，可能表明他為保證《玲瓏》的女性雜誌基調而維持著一條底線，那麼對比之下，性風俗論述的「生動形象」是否暗示其並不在底線的範圍內？是否此類主題和題材本身的特殊性給予彭氏自由闡發的空間，令他在其中更無顧忌地言說「性」趣？這些都值得我們思考。不過，在後期《玲瓏》中，其實有一個欄目更具此種功能，便是「今古豔聞」，在當下

¹⁴⁶ 劉斧，《青瑣高議》（上海：古典文學出版社，1958），頁52-58。

¹⁴⁷ 〈水擺夷的女性〉，頁257；彭兆良，〈談拉夫〉，頁877-878。

¹⁴⁸ 彭兆良，〈談拉夫〉，頁878。

看來，它也是彭氏推出的欄目中最值得爭議的。該欄目創於彭氏上任後的第 3 期，徵稿標語為「徵求古今名媛遺事逸聞，以及當代婦女香豔秘事」，¹⁴⁹ 當中內容也確與標語一致，大半既「香豔」且「私密」。這些文章常無作者署名，在有署名的文章中，出現最多的則是「香君」。巧合的是，《攝影畫報》的編者當中也有一位「香君」，¹⁵⁰ 而「今古豔聞」的議題又有不少呼應彭氏的興趣，包括「鬚」和女性的足在性美學上的意義、以及三角戀情的社會危害。¹⁵¹ 有無可能「香君」也是彭兆良，頗值得懷疑（「香」即採「香豔」之意）。除了上述三項議題，「今古豔聞」中還有不少情色笑話、甚至性事方面的腥膻記載，後者包括窺陰、獸交等。¹⁵² 例如〈教授夫人之愛貓〉述及：

¹⁴⁹ 〈徵求……〉，《玲瓏》，卷 5 期 179（1935 年 4 月 10 日），頁 756。

¹⁵⁰ 見香君，〈攝影批評：這裡有四張照片……〉，《攝影畫報》，卷 11 期 14(1935)，頁 26-27。

¹⁵¹ 由於篇幅所限，本文未討論後兩項議題，筆者將在另一篇論文中做出分析。彭氏對於女性的足的態度十分曖昧，時而抨擊纏足之弊害，卻又常表現出對於足之美的欣賞。至於三角戀情，彭氏在《玲瓏》中刊發多篇文章抨擊此事，這與他對一夫一妻婚姻制的維護相一致。見〈黎莉莉陷於三角戀愛〉，《玲瓏》，卷 5 期 39(1935)，頁 3369-3370；〈解決三角戀之妙法〉，《玲瓏》，卷 5 期 20(1935)，頁 1287-1288；〈一個三角戀愛的解決法〉，《玲瓏》，卷 6 期 11(1936)，頁 838；聚，〈閒話「腳」〉，《玲瓏》，卷 5 期 29(1935)，頁 1971-1973；香君，〈辜鴻銘之拜足狂〉，《玲瓏》，卷 5 期 11(1935)，頁 689-690；紅笑生，〈女子的愛經（二）美為基本〉，《玲瓏》，卷 5 期 41(1935)，頁 3580-3584 等等。

¹⁵² 香君，〈董爾昌趣詩〉，《玲瓏》，卷 5 期 14(1935)，頁 812-813；〈房中秘譜〉，《玲瓏》，卷 5 期 12(1935)，頁 691-692；〈處女保險環遊世界〉，《玲瓏》，卷 5 期 11(1935)，頁 691；〈教授夫人之愛貓〉，《玲瓏》，卷 5 期 10(1935)，頁 628 等等。

教授某，任職於上海附近之數大學……夫人姓俞，奇美，然不著稱於交際場中。教授雖壯年，然……未必仍如夫人意。……夫人怨，教授彌恐。乃市一貓，貓色澤殊瑰麗。夫人愛之，而教授則致教授生徒之力，以訓練此貓，使貓舌常銳，可誦夫人之陰，於是家庭間遂告安然矣。¹⁵³

無獨有偶，在「今古豔聞」之外，後期《玲瓏》還推出過兩篇談獸交的文章，分別是〈女子與性慾的解決——人狗交歡問題〉和〈宣景林秘史〉。與〈教授夫人之愛貓〉一文比較，兩文對情色細節的凸顯及聳人聽聞的程度有過之而無不及，¹⁵⁴ 可知獸交這一議題的出現並非偶然，乃是彭兆良確對此有所關注。值得注意的是，雖從靄理士始，至今試圖為獸交正名的性學研究者已有一定數量，但獸交在當今的多數社會中仍被視為病態和陋俗。¹⁵⁵ 不難推測，在1930年代，此類主題必令《玲瓏》的格調顯得可疑，從而使老讀者覺得該刊前期口號中的「高尚娛樂」正漸漸消失。

不能不提的是，「今古豔聞」這一欄目並非由彭兆良首創。以編著六大冊纏足史料集《采菲錄》而聞名的姚靈犀(1899-1963)曾於1920、30年代先後在《瀚海》、《天風》、

¹⁵³ 〈教授夫人之愛貓〉，頁628。

¹⁵⁴ 求凰，〈女子與性慾的解決——人狗交歡問題〉，《玲瓏》，卷5期8(1935)，頁464-466；〈宣景林秘史〉，《玲瓏》，卷5期7(1935)，頁500-501。

¹⁵⁵ 潘光旦，《性心理學》（臺北：左岸文化，2002），頁158-163；Paul Robinson, *The Modernization of Sex: Havelock Ellis, Alfred Kinsey, William Masters, and Virginia Johnson* (New York: Harper & Row, 1976), p. 62; Mark Matthews, *The Horseman: Obsessions with A Zoophile* (Amherst, N. Y.: Prometheus Books, 1994).

《風月》三份期刊中發表「古今小品涉香豔者」，並於1940年代初結集為《思無邪小記》（又名《艷海》）。當下有學者認為，此著為近代最具代表性的情色逸聞集。¹⁵⁶ 雖難以考證彭氏是否由此汲取了創辦欄目的創意，至少我們發現，「今古豔聞」的不少艷情題材（包括獸交）都能在《思無邪小記》中找到類似版本，故將後者視為前者的先聲，應是恰當的。¹⁵⁷ 我們似乎可引申思考：若將《玲瓏》置於近代情色出版品（尤其是小報）的脈絡中檢視，能否對其性質有另一番發現和定位？有待將來進一步研究。

結 論

本文是重寫《玲瓏》出版文化史的一次努力。近十五年來的《玲瓏》研究對該刊中女性議題多有探討，本文則嘗試拓展《玲瓏》研究的深廣度，一方面指出這類議題作為媒體再現的「影像」反映了何種編輯策略；另一方面致力於剖析出自男性立場、尤其是男編者之手的內容的意義和分量，並在比對之下揭示該刊的「女性喉舌」口號與實際編輯策略之間的張力。本文將《玲瓏》視作一份歷經發展和演變過程的文化產品，透過文本細讀，指出該刊在七年出版史中風格與性質的兩次變化：從1934年前（前期）著重摩登女性議題

¹⁵⁶ 蔡登山，〈創下許多「第一」的性學專家——姚靈犀其人其書〉，收入姚靈犀，《思無邪小記：姚靈犀性學筆記》（臺北：時報文化，2013），頁7-31。

¹⁵⁷ 關於獸交的記載，見姚靈犀，《思無邪小記：姚靈犀性學筆記》，頁52、70、76、87、90、91、99、108、109、123、194、210。

到 1934 年（中期）趨向婦運風格，以及 1935 年後（後期）轉型為一份「性雜誌」。限於篇幅，本文以彭兆良時期的《玲瓏》為焦點，對該刊前、中期僅作簡略的脈絡性交代。但本文有意強調的是，即便在編者最留意與女讀者交流的前期，《玲瓏》的意識形態也遠較純粹的「女性立場」來得更複雜，一個重要原因是，該刊的市場戰略其實始終是吸引包括男女兩性的讀者。因此，在《玲瓏》創刊初期，周世勳等首任編者才會為「女性」內容應占何種分量而有所權衡。至於另一位自稱「陳霞」的男編者透露，《玲瓏》（及同時期的多份女性雜誌）積極推出女性情感文章是為迎合女性讀者市場，則進一步提醒我們，該刊關於女性問題的態度和立場極可能同樣是某種媒體建構的「影像」，不可輕易判斷為編者坦誠的表達、或自然心聲的流露。鑑於《玲瓏》性質的複雜性，筆者建議在研究該刊時，放下「女性話語空間」這一既有認知，先去掉「女性」，將該刊「還原」為不具主觀評價意味的「話語空間」，然後爬梳當中意義的多重脈絡，方可最終確定「女性」在該刊中的分量和位置。

此種思維也有助於解析《玲瓏》的「女編者陳珍玲」身分之謎。《玲瓏》對「她」的編輯權威的強調與在其身分訊息上的緘默顯得十分矛盾，這已漸漸引起研究者的懷疑。但何為「陳珍玲」身分真相？本文爬梳《玲瓏》，發掘當中有違其「女性文化捍衛者」形象的細節，並透過《玲瓏》的「姊妹刊」《攝影畫報》和 1930 年代上海另一份通俗期刊《皇后》提供的間接證據，指出「陳珍玲」並非真實存在的個體，不過是編者群共創的代表名，《皇后》其中一位編者「陳霞」與《玲瓏》最後一任主編彭兆良都是「陳珍玲」的「飾演者」。

值得指出的是，1920年代後期至1940年代，中國報刊界推出的「女編者」其實不只「陳珍玲」一位。與「陳珍玲」一樣掌管著期刊「信箱」欄目的「女編者」，就筆者所知便有三位：上海《星報》(1928-?) (1940年代於香港續刊)的「某夫人」、廣州《環球日報》的孟君及上海《機聯會刊》(1930-48)的「朱美玲女士」。¹⁵⁸ 有趣的是，「某夫人」曾遭讀者質疑為虛構人物；孟君雖有其人，《環球日報》稱其以20歲年紀，透過「超智卓識，和豐富而正確的處世經驗……解答無論如何繁複瑣碎的難題」，顯然並不可信。¹⁵⁹ 這些雖為題外話，卻可令我們意識到，「陳珍玲現象」可能在近代出版和媒體文化中十分流行。若是如此，這種現象反映了什麼，是值得討論的。筆者以為，這首先反映了近代女性讀者群的崛起，從而促使期刊經營者增加自身文化產品的「女性」意涵，以此吸引日益廣大的女性消費群體。而「女編者」常主持著「信箱」這一講究互動和溝通技巧的特殊欄目，又多少意味著媒體將溫柔、善解人意等傳統女性氣質善加利用。但與此同時，現代生活的多元令「信箱」中（無論是讀者投書或編者自擬）的問題通常也是五花八門，應付這類問題的

¹⁵⁸ 姚蘇鳳，〈姚蘇鳳小序〉，收入姚蘇鳳編，《某夫人信箱》（香港：星報出版部，1940）（頁數不詳），此書為上海圖書館館藏。上海圖書館和史丹福大學圖書館都有孟君主編的《浮生女士信箱》藏本，筆者參考的是上圖的版本。此書由香港萬里出版社出版，出版時間不詳。關於孟君的生平，還可參考：〈孟君〉，《香港文化資料庫》，http://hongkongcultures.blogspot.hk/2013/08/blog-post_29.html（2014年11月29日檢索）。

¹⁵⁹ 某夫人，〈自序〉，收入姚蘇鳳編，《某夫人信箱》，頁1-4；清明，〈關於孟君女士〉，收入孟君編，《罪與愛：「浮生女士信箱」第一集》。

「女編者」遂「往往具備」相當程度的現代知識及思考方式。如此分析之下，便不難解釋為何不只一份近代刊物「覓得」類似「陳珍玲」這般傳統與現代優勢兼具的女性編輯人才。某種程度而言，「女編者」這一意象本身便具商品消費屬性。當然，消費「她」的不只是女性，也有男性。

由彭兆良的論述觀之，他「飾演」女編者的表現有待商榷。他上任後，前期《玲瓏》中以關懷女性和堅持女性立場為特點的「陳珍玲」幾乎不復存在，暗換為語帶情色和男性中心的另一版「陳珍玲」。這一方面許是彭氏對女性立場缺乏足夠的認識和感受，同時也因為他編輯《玲瓏》的一項主要樂趣在於藉此空間帶出「性」的多元論述，相較之下，並不重視「女性」主體性的呈現。結合 1934 年末《攝影畫報》也推出了「性育特輯」來看，彭氏於 1935 年後接手《玲瓏》、並帶起「論性」風氣，可能是三和出版社（林澤蒼？）的計畫。巧合的是，張競生也恰好在 1935 年前後再度抵滬。¹⁶⁰ 慮及彭兆良對張氏的欽佩和推崇，不免生出這樣的疑惑：難道張氏透過彭氏對《玲瓏》施加了影響？在有證據之前，這只是一種猜測。唯獨不可否認，後期《玲瓏》確實反映出「張氏性學」在 1930 年代的影響力。

彭兆良對張競生理念的挪用，主要體現在婚姻論述中。除了推出張氏的「情玩」說，彭氏在中、後期《玲瓏》中大

¹⁶⁰ 美的書店歇業後，張競生於 1929 年離開上海，後赴法國研究社會學和美學，1933 年再度回國。彭兆良在〈關於他二次滬寓的瑣憶〉中指出，張競生第二次居滬「距今不過二年」。該文發表於 1937 年，可知張氏返滬的時間是 1934 或 1935 年之際。參江曉原，〈張競生其人其事〉，頁 20-21；彭兆良，〈關於他二次滬寓的瑣憶〉，《家庭良友》，創刊號(1937)，頁 23。

肆書寫一種「御夫」論述，借用的正是張競生的「新女性中心論」關於女性應「以性力御男」的創意。然而，彭氏雖受張氏理念吸引，卻並非毫無保留地接受之，一如他其實並不接受「新女性中心論」的內涵——女性情慾自主。他的「御夫」論表面上鼓吹女權，其言下之意卻是：女性須得屈服於男權婚姻，為丈夫完全奉獻自我〔對比之下，男性卻享有無上的（情慾）自由〕；與此同時，性對於女性的意義不過是拴住丈夫的工具，與主體愛慾並無關聯。簡言之，彭氏的「御夫」論其實是對妻職的極端強調，與「新女性中心論」的價值觀南轅北轍。值得指出的是，雖五四時期關於小家庭制度改革聲浪興起後，妻職便成為報刊中常見的議題，但論者通常不會認為丈夫的婚姻職責可完全豁免。¹⁶¹ 即便是鼓吹「情人制」的張競生，在論及婚姻時，也頗強調丈夫對妻子應盡的責任；¹⁶² 相較之下，彭氏顯然過於男性中心了。更有甚者，他雖否定女性慾望，卻又在言說中流露出對女性身體和氣質的鑑賞意識，可謂將女性二度「客體化」的表現，此種鑑賞心態也頻頻在他關於西方性研究的譯述中顯露出來。

本文的分析顯示，彭氏的不少性論述反映出西方性學的痕跡，其中以英國性學大師靄理士在《性心理學研究錄》中的說法最為明顯，其次則有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理論。彭氏通常不照實翻譯這類學說，而是依據自身論述興趣「改造式

¹⁶¹ 正如 Susan Glosser 指出，五四之後的小家庭論述所宣揚的夫妻關係是一種「友伴式婚姻」(companionate marriage)，強調的是夫婦互相扶持。見 Susan Glosser, *Chinese Visions of Family and State, 1915-1953*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3)。

¹⁶² 《性史》所收藏的多篇張氏點評顯示，他認為夫婦之間互諒互愛是非常重要的。見張競生，《性史 1926》。

地」運用它們——有時抽取當中術語，有時僅汲取其創意，而多數時候，彭氏的性學論述都摻雜著他自身的主觀認知。歸根結底，對他而言，「論性之趣」才是最重要的，理論和（包括女性經驗在內的）現實案例都不過是輔助他將「論性」靈感落實成文的工具而已。在彭氏的「理論遊戲」之下，女性經驗在《玲瓏》中日益邊緣化。彭氏也在《玲瓏》中推出了大量討論他者族群中性風俗和婚俗的論述，它們當中不少可能有西方原版，但彭氏「繪聲繪色」的形容顯然誇大了此種人類學研究視野的獵奇程度，也令某些案例中的女體成為可供賞玩遐想的消費品。然而，《玲瓏》中最具爭議的內容還是出自「今古豔聞」。彭氏上任不久便開闢了此一欄目，當中收錄了不少情色逸聞以及性事方面的腥膻記載。此種內容令《玲瓏》與其宣傳口號——「提倡社會高尚娛樂」——相去愈遠。

值得思考的是，該刊格調的轉變是否會導致購買者減少、或引起讀者群成分的變化？可惜《玲瓏》在七年中的銷售情況並不明晰。雖 1936 年該刊發布過取消南昌、天津、漢口等市部分代售處的緊要啟事，所陳述的原因卻是代售處自身經營不善，不能發揮雜誌社與讀者之間的中介作用，¹⁶³ 無關讀者方面原因。反倒是彭氏曾在「今古豔聞」推出後不久表示，該欄目「盛蒙讀者讚美」。¹⁶⁴ 若此言屬實，則令人懷疑該刊的購買主力已從張愛玲所說的「女學生」轉向男

¹⁶³ 〈三和出版社為取消代售處緊要啟事〉，《玲瓏》，卷 6 期 4(1936)，頁 278。

¹⁶⁴ 〈編輯後記〉，《玲瓏》，卷 5 期 13(1935)，頁 759。

性群體。¹⁶⁵

最後需指出的是，彭兆良編輯《玲瓏》的行爲及在《玲瓏》中關於性的論說，可謂揭示近代中國性學如何轉向通俗化的一個例證。彭氏與不少五四知識菁英一樣精通英文，並且對西方性理論感興趣，有將這類知識譯介成中文的意識和能力。但與多數五四菁英不同的是，彭氏發表作品的園地通常是通俗期刊，作品本身亦相對簡短通俗；換言之，他對性學的認知更有機會傳遞給普通大眾。至於他爲何長期經營通俗媒體，一來可能關乎自身人脈，二來也可能學習了張競生這一榜樣。本文指出，彭氏性論述的原創性並不強，當中卻存在多種知識和理論體系的交互影響。這類論述具體展示了通俗文化如何從菁英文化處汲取養分，又如何長成了另一副面貌，某種程度而言，豐富了我們關於近代性學的理解。透過彭氏這一個案，我們應認識到，在探索近代知識結構轉型這類課題時，通俗出版業的生產和經營者值得受到更多關注。

¹⁶⁵ 見張愛玲，《流言》（臺北：皇冠出版社，1984），頁81。

徵引書目

(一) 期刊

- 《晨報副刊》，1921-1928。
《民國日報·婦女週報》，1923-1925。
《新文化》，1926-1927。
《攝影畫報》，1925-1937。
《真光雜誌》，1928-1941。
《婦女共鳴》，1929-1944。
《玲瓏》，1931-1937。
《女聲》，1932-1935。
《女子月刊》，1933-1937。
《國訊》，1934-1948。
《電聲週刊》，1934-1941。
《皇后》，1934-1935。
《婦女生活》，1935-1941。
《現象》，1936-1937；1946。
《家庭良友》，1937-1940。
《娛樂》，1935-1936。
《中外影訊》（《精華》），1940-1947。
《茶話》，1946-1949。

(二) 中文

〈上海法租界公董局警務處關於法租界捕房調查時刊、新文化、

- 徽音、進攻、新興(Sing Shing)報等主辦人情況〉，1923年12月13日至1928年1月9日。上海市檔案館藏，檔號U38-2-656。
- 〈華東行政委員會新聞出版局關於同意三和出版社歇業的函〉，1954年11月23日。上海市檔案館藏，檔號B128-2-1192-95。
- 卜永堅，〈手淫：大成問題？不成問題？——評《手淫：一個大恐慌的歷史》及《孤獨的性：手淫的文化史》兩書〉，《新史學》，卷15期3，2004年9月，頁227-244。
- 王雪峰，《教育轉型之鏡：20世紀上半葉中國的性教育思想與實踐》。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6。
- 王強，〈「摩登」與「愛國」——1934年「婦女國貨年」運動論述〉，《江蘇社會學》，期6，2007，頁196。
- 孔令芝，《從《玲瓏》雜誌看一九三〇年代上海現代女性形象的塑造》。新北：稻鄉，2011。
- 呂芳上，〈1920年代中國知識分子有關情愛問題的抉擇與討論〉，收入呂芳上主編，《無聲之聲（I）：近代中國的婦女與國家（1600-1950）》。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3。
- 牟澤雄，〈(1927-1937)國民黨的文藝統治〉。華東師範大學中文系博士論文，2010。
- 何楠，〈《玲瓏》雜誌中的30年代都市女性生活〉。吉林大學文學院博士論文，2010。
- 李克強，〈《玲瓏》雜誌建構的摩登女性形象〉，《二十一世紀》，期60，2000，頁92-98。
- 吳方正，〈裸的理由——二十世紀初期中國人體寫生問題的討論〉，《新史學》，卷15期2，2004年6月，頁55-113。
- 吳廷俊、沈靜，〈多元報刊群落不均衡生長——南京國民政府前十年的報刊生長狀態考〉，《新聞學研究》，期118，2014。

年 1 月，頁 131-170。

周作人，《自己的園地》。北京：晨報出版社，1923。

孟君編，《罪與愛：「浮生女士信箱」第一集》。

姚靈犀，《思無邪小記：姚靈犀性學筆記》。臺北：時報文化，2013。

姚蘇鳳編，《某夫人信箱》。香港：星報出版部，1940。

馬少華，《想得很美：烏托邦的細節設計》。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2011。

孫麗瑩，〈從《攝影畫報》到《玲瓏》：期刊出版與三和公司的經營策略(1920s-1930s)〉，《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期 23，2014 年 6 月，頁 127-181。

洪宜嬪，〈新生活運動與婦女組織〉，《政大史萃》，期 13，2007，頁 109-127。

許慧琦，〈一九三〇年代「婦女回家」論戰的時代背景及其內容——兼論娜拉形象在其中扮演的角色〉，《東華人文學報》，期 4，2002，頁 113-114。

許慧琦，〈1920 年代的戀愛與新性道德論述——從章錫琛參與的三次論戰談起〉，《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期 16，2008 年 12 月，頁 29-92。

張靜廬，《在出版界二十年》。臺北：龍文出版社，1994。

張競生，《美的社會組織法》。北平：北大出版社，1926。

張競生，《美的人生觀》。北平：北大出版社，1926。

張競生，《張競生文集》。廣州：廣州出版社，1998。

張競生，《性史 1926》。臺北：大辣出版，2005。

張愛玲，《流言》。臺北：皇冠出版社，1984。

張仲民，《出版與文化政治：晚清的「衛生」書籍研究》。上海：

- 上海書店，2009。
- 陳傳霖等編，《黑白影集》，冊1。上海：黑白影社，1935。
- 彭小妍，《超越寫實》。臺北：聯經出版公司，1993。
- 彭小妍，〈五四的「新性道德」——女性情慾論述與建構民族國家〉，《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期3，1995年8月，頁77-96。
- 彭小妍，〈性啓蒙與自我的解放——「性博士」張競生與五四的色慾小說〉，《當代》，期76，1999，頁32-49。
- 黃淑玲，〈烏托邦社會主義／馬克思主義女性主義〉，收入顧燕翎等編，《女性主義理論與流派》。臺北：女書，2003，頁27-70。
- 葉秋妍，〈民國時期對於性與性教育問題的探討(1920-1937)〉。國立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13。
- 潘光旦，《馮小青性心理變態揭秘》。北京：文化藝術出版社，1990。
- 潘光旦，《性心理學》。臺北：左岸文化，2002。
- 潘光旦，《性心理學》。上海：上海三聯書店，2006。
- 潘君祥主編，《中國近代國貨運動》。北京：中國文史出版社，1996。
- 楊佳嫻，《懸崖上的花園：太平洋戰爭時期上海文學場域(1942-1945)》。臺北：臺大出版中心，2013。
- 劉斧，《青瑣高議》。上海：古典文學出版社，1958。
- 露萍編，《產前須知》。上海：三和出版社，1933。

(三) 西文

- Barker, Chris. *Cultural Studies: Theory and Practice*. London: Sage, 2003.

- Barthes, Roland. *Image, Music, Text*. London: Fotana, 1977.
- Bourdieu, Pierre. *In Other Words: Essays towards A Reflexive Sociology*.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90.
- Bourdieu, Pierre. *The Field of Cultural Production: Essays on Art and Literature*.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93.
- Breuer, Josef and Sigmund Freud. *Studies on Hysteria*. Harmondsworth: Penguin Books, 1991.
- Chiang, Howard. "Why Sex Mattered: Science and Visions of Transformation in Modern China." Ph. D. Diss., Princeton University, 2012.
- Dikotter, Frank. *Sex, Culture and Modernity in China: Medical Science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Sexual Identities in the Early Republican Period*. London: Hurst & Company, 1995.
- Edwards, Louise. "The Shanghai Modern Women's American Dreams: Imagine America's Depravity to Produce China's 'Moderate Modernity'." *Pacific Historical Review*, Vol. 81, No. 4, Nov.2012, pp. 567-601.
- Ellis, Havelock. *Psychology of Sex*. London: Pan Books LTD, 1959.
- Furth, Charlotte. *A Flourishing Yin: Gender in China's Medical History, 960-1665*.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9.
- Freud, Sigmund. *Three Essays on the Theory of Sexuality*. Translated by Strachey, James. New York: Basic Books, 1962.
- Freud, Sigmund. *The Psychology of Love*. Translated by Shaun Whiteside. London: Penguin, 2006.
- Gao, Yunxiang. *Sporting Gender: Women Athletes and Celebrity-Making during China's National Crisis, 1931-45*. Vancouver,

- BC: UBC Press, 2013.
- Glosser, Susan. *Chinese Visions of Family and State, 1915-1953*.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3.
- Halbwachs, Maurice. *On Collective Memor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2.
- Hall, Stuart et al. eds. *Culture, Media, Language*. London: Hutchinson, 1980.
- Huang, Nicole. *Women, War, Domesticity: Shanghai Literature and Popular Culture of the 1940s*. Leiden; Boston: Brill, 2005.
- Hodkinson, Paul. *Media, Culture and Society: An Introduction*. London: Sage, 2011.
- Holt, Jennifer and Perren Alisa. eds. *Media Industries: History, Theory, and Method*. Chichester, West Sussex; Malden, MA: Wiley-Blackwell, 2009.
- Ko, Dorothy. *Cinderella's Sisters: A Revisionist History of Footbinding*. Berkeley, Calif.: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Lee, Leo Ou-fan. *Shanghai Modern: The Flowering of A New Urban Culture in China, 1930-1945*.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 Lewis, Jeff. *Cultural Studies: The Basics*. London: Sage, 2001.
- Lyons, Andrew P. and Harriet D. Lyons. *Irregular Connections: A History of Anthropology and Sexuality*. Lincoln and London: University of Nebraska Press, 2004.
- Ma, Yuxin. *Women Journalists and Feminism in China*. Amherst, N. Y.: Cambria Press, 2010.
- Matthews, Mark. *The Horseman: Obsessions with A Zoophile*. Amherst,

- N. Y.: Prometheus Books, 1994.
- Mittler, Barbara. "In spite of Gentility: Women and Men in *Linglong* (Elegance), a 1930s Women's Magazine." In Daria Berg and Chloë Starr eds., *The Quest for Gentility in China: Negotiations beyond Gender and Class*. London; New York: Routledge, 2007.
- Richardson, John G. ed. *Handbook of Theory and Research for the Sociology of Education*. New York: Greenwood Press, 1986.
- Robinson, Paul. *The Modernization of Sex: Havelock Ellis, Alfred Kinsey, William Masters, and Virginia Johnson*. New York: Haper & Row, 1976.
- Rocha, Leon Antonio. "Xing: The Discourse of Sex and Human Nature in Modern China." *Gender & History*. Vol. 22, No. 3, Nov. 2010, pp. 603-628.
- Sang, Tze-lan D. *The Emerging Lesbian: Female Same-sex Desire in Modern China*.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3.
- Taylor, Barbara. *Eve and the New Jerusalem: Socialism and Feminism in the Nineteenth Century*. London: Virago Press, 1983.
- Wang, Gary. "Making 'Opposite-sex Love' in Print: Discourse and Discord in *Linglong Women's Pictorial Magazine*, 1931-1937." *NAN NÜ*13, 2011, pp. 244-347.
- Wang, Gary. "Want to Boost Your Sex Drive? Take A Cold Bath, Briton Says." *Boca Raton News*, April 1993, p. 4A.
- Yen, Hsiao-peï. "Body Politics, Modernity and National Salvation: The Modern Girl and the New Life Movement." *Asian Studies Review* 29, June 2005, pp. 165-186.
- Zhang, Yingjin. "The Corporeality of Erotic Imagination: A Study of

Pictorials And Cartoons in Republican China.” In John A. Lent ed. *Illustrating Asia: Comics, Humour Magazines, and Picture Books*. Richmond: Curzon, 2001, pp. 121-135.

(四) 網路資源

〈孟君〉，〈香港文化資料庫〉，http://hongkongcultures.blogspot.hk/2013/08/blog-post_29.html (2014年11月29日檢索)。

Ellis, Havelock. *Studies in the Psychology of Sex*, Volume 4 (of 6), accessed November 26, 2014, <http://www.gutenberg.org/files/13613/13613-h/13613-h.htm>.

Ellis, Havelock. *Studies in the Psychology of Sex*, Volume 1 (of 6), accessed November 26, 2014, http://www.gutenberg.org/files/13610/13610-h/13610-h.htm#1_IV.

Sexual Culture and Periodical Publication: A Case Study of *Ling Long*, 1931-1937

Pui-lam Cheung*

Abstract

This article focuses on the magazine *Ling Long*, published in Shanghai in the 1930s. I first analyze its changing cultural significance from 1931 to 1937, and then turn to the period from 1935 to 1937, during which the chief editor, Peng Zhaoliang (1901-63), introduced sexual theories, mainly from the West, to the magazine's readers.

This article highlights two significant transformations in *Ling Long*'s style in 1934 and 1935 respectively. Thus the magazine's content can be divided into early, middle, and later periods. *Ling Long* first published discourses on women's daily life, then switched to discussions of the New Life Movement and Women's Boycott Movement, and in the later period was transformed into a sex magazine, shaped by the newly-assigned editor Peng Zhaoliang's interest in studying sexual culture.

Moreover, I show that *Ling Long*'s so-called "female

* Pui-lam Cheung is doctoral candidate at the Department of History,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editor Chen Zhenling” was in fact a fictional identity shared by different editors. They all revealed their own understandings about how “*she*” would react. As the last editor, Peng Zhaoliang subtly introduced two theories proposed by Zhang Jingsheng — the “theory of New Women as center” and the concept of “love play,” leading to a new tone in *Ling Long*’s viewpoints about marriage. Thus *Ling Long* reflected the development of popular sexology in 1930s.

This article also focuses on Peng’s translations and uses of Western sexology particularly of British sexologist Havelock Ellis, exploring how Peng’s discussions contributed to the magazine’s cultural style. At the same time, I examine Peng’s notions of sex/gender by highlighting the different nuances between his translations and Ellis’s work. I conclude by pointing out the contradiction between Peng’s male-centered views and *Ling Long*’s self-positioning as a “women’s mouthpiece.”

Key Words: *Ling Long*, Peng Zhaoliang, Chen Zhenling, Zhang Jingsheng, Havelock Ellis, sexual culture